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
化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内容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
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_____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_____

技术支持单位：_____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_____

二〇二六年六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技术支持单位法人代表:

王梅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周文杰

报告编写人: 赵玲玲

建设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5189927283

传真: /

邮编: 211400

地址: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



技术支持单位: 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15094371700

传真: /

邮编: 211400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由来	1
1.3 验收监测的目的	2
1.4 验收监测工作范围及内容	2
1.5 验收范围	2
2 验收监测依据	3
2.1 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3
2.2 验收技术规范、依据	3
2.3 项目验收依据	4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4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5
3.1 地理位置	5
3.2 工程基本情况	5
3.3 平面布置及周边概况	8
3.4 生产工艺流程介绍	13
3.4.1 生产工艺介绍如下	13
3.4.2 主要产污环节	15
3.5 主要原辅料消耗	16
3.6 主要设备	16
3.7 公用工程	17
3.8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18
4 污染物的排放及防治措施	19
4.1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19
4.2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20
4.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21
4.4 固废及其防治措施	21
4.5 以新带老	22
4.6 排污口规范化	24
4.7 危废库、一般固废库规范化	25
4.8 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	28
5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31
5.1 环评结论	31
5.2 环评批复要求	31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33
6.1 废气排放标准	33
6.2 废水排放标准	33
6.3 噪声排放标准	34
6.4 固废排放标准	34
6.5 总量控制指标	34
7 验收监测内容	35
7.1 废气监测	35

7.2 废水监测	35
7.3 噪声监测	35
8 监测方法及质量保证措施.....	36
8.1 监测方法	36
8.2 质量保证措施	36
9 监测结果与评价	38
9.1 监测期间工况	38
9.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38
9.3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40
9.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40
9.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41
10 固体废物评价	42
10.1 固废产生情况分析	42
10.2 采取的固废处置措施及合理性分析	42
10.3 固废的产生、处置情况	43
11 环境管理检查及环评落实情况.....	45
12 验收结论与建议	49
12.1 结论	49
12.2 建议	52
13 附件	55

1 验收项目概况

1.1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见表 1.1-1。

表 1.1-1 验收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	C3051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	扩建占地面积约 26700m ² , 厂区总占地面积 124797m ²	绿化面积	/
立项部门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代码	2401-321059-89-02-176867
环评单位	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批准文号	扬环审批【2025】03-42 号
开工时间	2025 年 7 月	竣工时间	2026 年 4 月
试运行时间	2026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	91321081573799745L001Z
现场监测时间	2026 年 5 月 13 日~14 日	报告编制时间	2026 年 6 月

1.2 项目由来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由于市场对汽车天窗玻璃产品的需求，拟投资 13500 万元，利用现有厂区北侧空置 4#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 16500 平方米，引进数控切磨机、表面质量检测机等进口设备 13 台（套），购置丝网印刷机、洗片机等国产设备 29 台（套），新建 1 条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建设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以下简称“扩建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新增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5 月申报《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取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扬环审批【2025】03-42 号），建设单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1081573799745L001Z）。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要求，受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委托，创太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5 月 14 日对“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所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管理检查情况，技术支

持单位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配合建设单位共同编制了《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1.3 验收监测的目的

通过对建设项目外排污染物达标情况、污染治理效果、总量控制情况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水平的调查，为验收及验收后的日常监督管理提供技术依据。

1.4 验收监测工作范围及内容

(1) 根据建设单位环评报告表和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报告表的环评批复，环评报告表和批复所涉及到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总量控制及其它环保管理要求，对建设单位的工程建设内容和达标性进行综合评价。

(2) 监测分析建设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排放达标情况。

(3) 监测统计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指标的达标情况。

1.5 验收范围

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1.5-1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验收规模	运行时数 (h/a)
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 (扩建项目)	汽车天窗玻璃	300 万片/年	300 万片/年	7200

本次验收规模为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及该产品方案下所涉及到的工程建设内容，生产设备使用情况，废水、废气、噪声、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污染设施及总量等达标性分析。

2 验收监测依据

2.1 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十二届主席令，第九号，2015 年 1 月 1 日执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订版，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法）；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04 月 29 日修正版，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布，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682 号令，2017 年 06 月）；
- (7)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 号）；
- (8)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 (9) 关于发布《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4 号）；
- (10) 《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3 月 28 日修正版）；
- (11) 《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
-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207 号）。

2.2 验收技术规范、依据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3)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
- (4)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5)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
- (6) 《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2.3 项目验收依据

(1)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的备案文件，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2)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

2.4 主要污染物总量审批文件

根据《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在现有已批复总量范围内，本项目不给予污染物排放总量。

(1)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废气污染物总量： $\text{VOCs} \leq 0.391$ 吨/年；

(2)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废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

废水量 ≤ 29040 吨/年， $\text{COD} \leq 0.4056$ 吨/年， $\text{NH}_3\text{-N} \leq 0.0168$ 吨/年， $\text{TP} \leq 0.0025$ 吨/年， $\text{TN} \leq 0.0252$ 吨/年。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3.1 地理位置

仪征市位于江苏省中西部，长江三角洲顶端，北纬 $32^{\circ}14' \sim 32^{\circ}36'$ ，东经 $119^{\circ}02' \sim 119^{\circ}22'$ 。南濒长江，东临邗江区，西毗南京市六合区，北与高邮市和安徽省天长市接壤。全市东西宽 30km，南北长 39km，总面积 901km^2 （其中长江水域面积 21.4km^2 ）。

项目地处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园区位于仪征东南部、长江北岸，东接扬州邗江，西临南京六合，规划总面积 74.2km^2 ，实行一区多园布局。开发区重点发展汽车零部件、大数据、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船舶海工四大主导产业，集聚上汽配套、光电高新、船舶制造等千余家企业，依托长江岸线资源，是长三角临港先进制造集聚区、江苏省重点培育的省级经开区。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3.3-1。

3.2 工程基本情况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投资约 1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10 万元，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扩建项目新增职工人数约为 70 人，扩建后全厂职工总人数约为 590 人，扩建项目班制采用两班制，每班 12 小时，全年工作天数 300 天，年工作时间以 7200 小时计。

项目建设情况见表 3.2-1，建设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见表 3.2-2。

表 3.2-1 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立项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2	环评	2025 年编制《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3	环评批复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2025 年 6 月 18 日《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
4	验收项目建设规模	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
5	项目破土动工及竣工时间	2025 年 7 月动工；2026 年 4 月竣工
6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已投入运行

表 3.2-2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工程概况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新增 34730t/a	市政供水，满足项目需求
	排水	新增 29000t/a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2#循环冷却水池	1 座，单座设计容积 400m ³	新建，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供电	新增 840 万 kW·h/a	市政供电，满足项目需求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有效容积 10m ³ ）	依托现有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
		3#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50t/h）	新建，处理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磨边废水
		3#纯水站（纯水制备能力 12t/h）	新建，利用自来水制备纯水用于清洗工序，清洗废水通过纯水站收集处理制备纯水回用于生产，运行过程产生纯水制备废水
	固废	一般固废库（350m ² ）	依托现有项目，暂存废包装物等一般固废
		危废库（约 40m ² ）	依托现有项目，暂存废润滑油等危废
	噪声	减震底座等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有组织废气：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基本符合环评要求
--	--	-----------------

3.3 平面布置及周边概况

(1) 平面布置：本项目地理位置图、厂区总平面布置图（环评中图）、厂区总平面布置图（实际建成图）、厂区周边概况图，具体详见图 3.3-1、3.3-2、3.3-3、3.3-4。

(2) 厂界周围情况：本项目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建设项目东侧为洛科威防火保温材料(江苏)有限公司；南侧为 S356 省道；西侧为科研三路，再西侧为江苏扬建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和江苏嘉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北侧为景秀路，再北侧为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3) 主要环境目标

表 3.3-1 其他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车间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
地下水环境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
生态环境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m)	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范围
	项目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范围内				/



图 3.3-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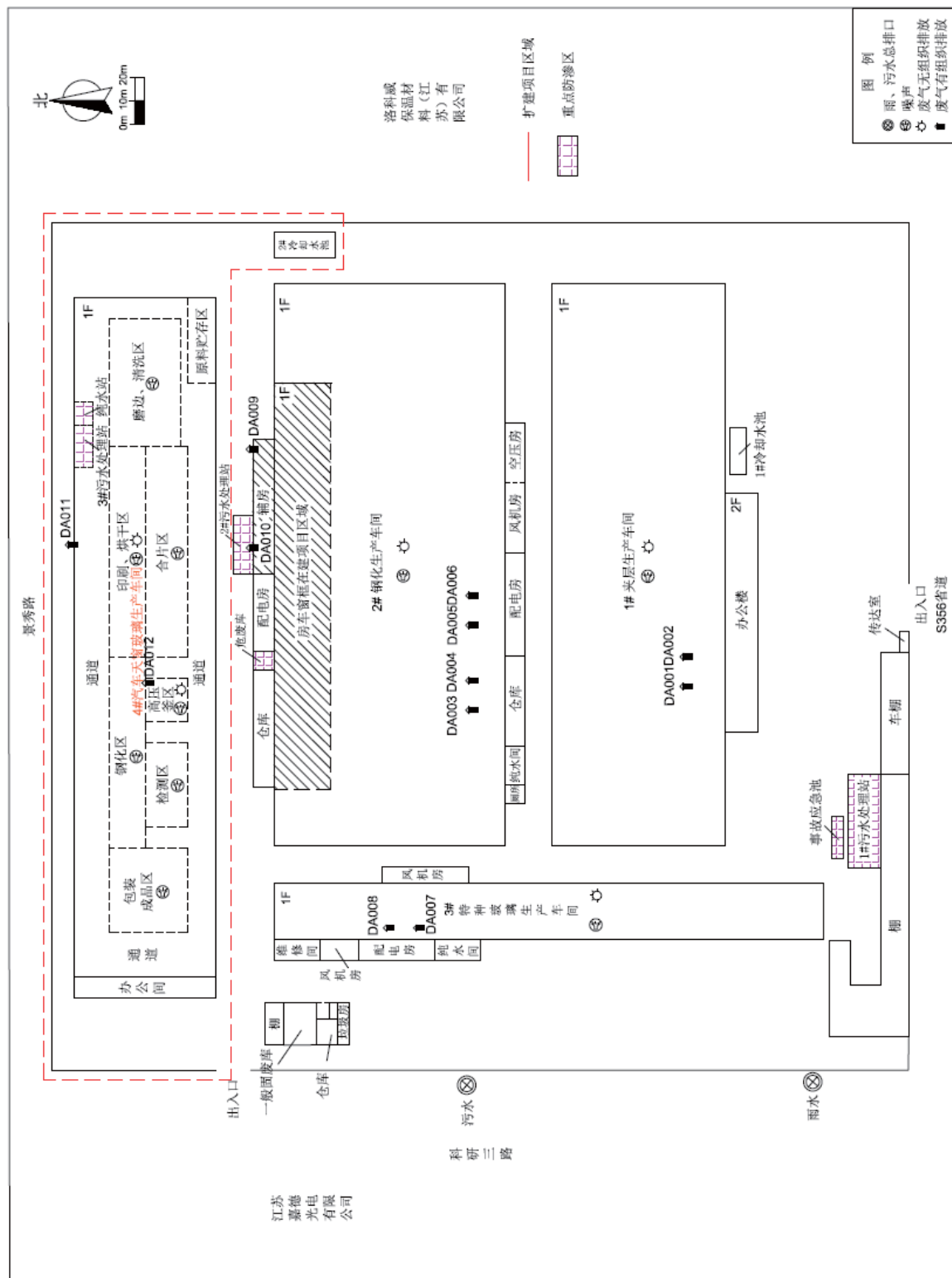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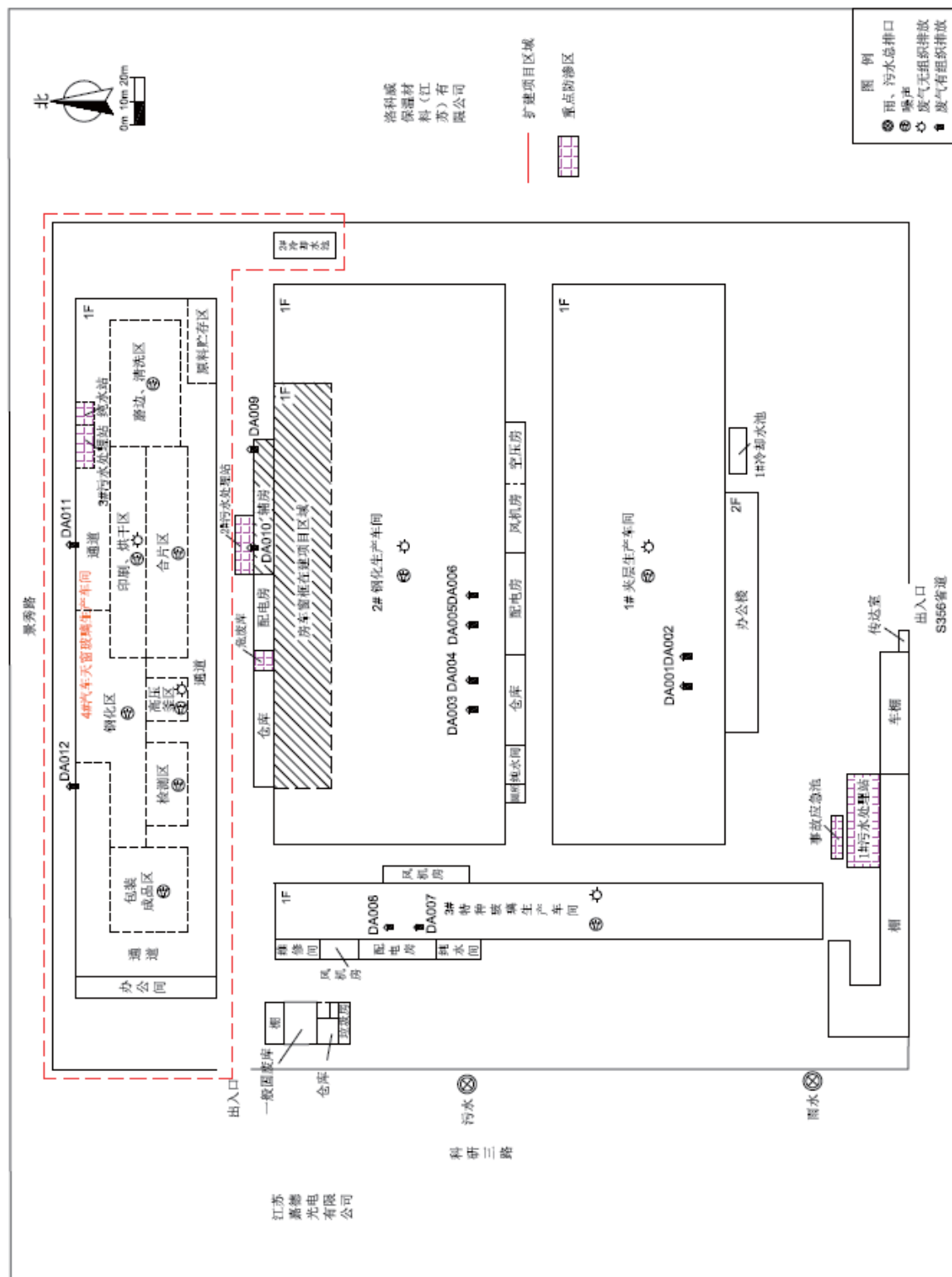


图 3.3-2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环评中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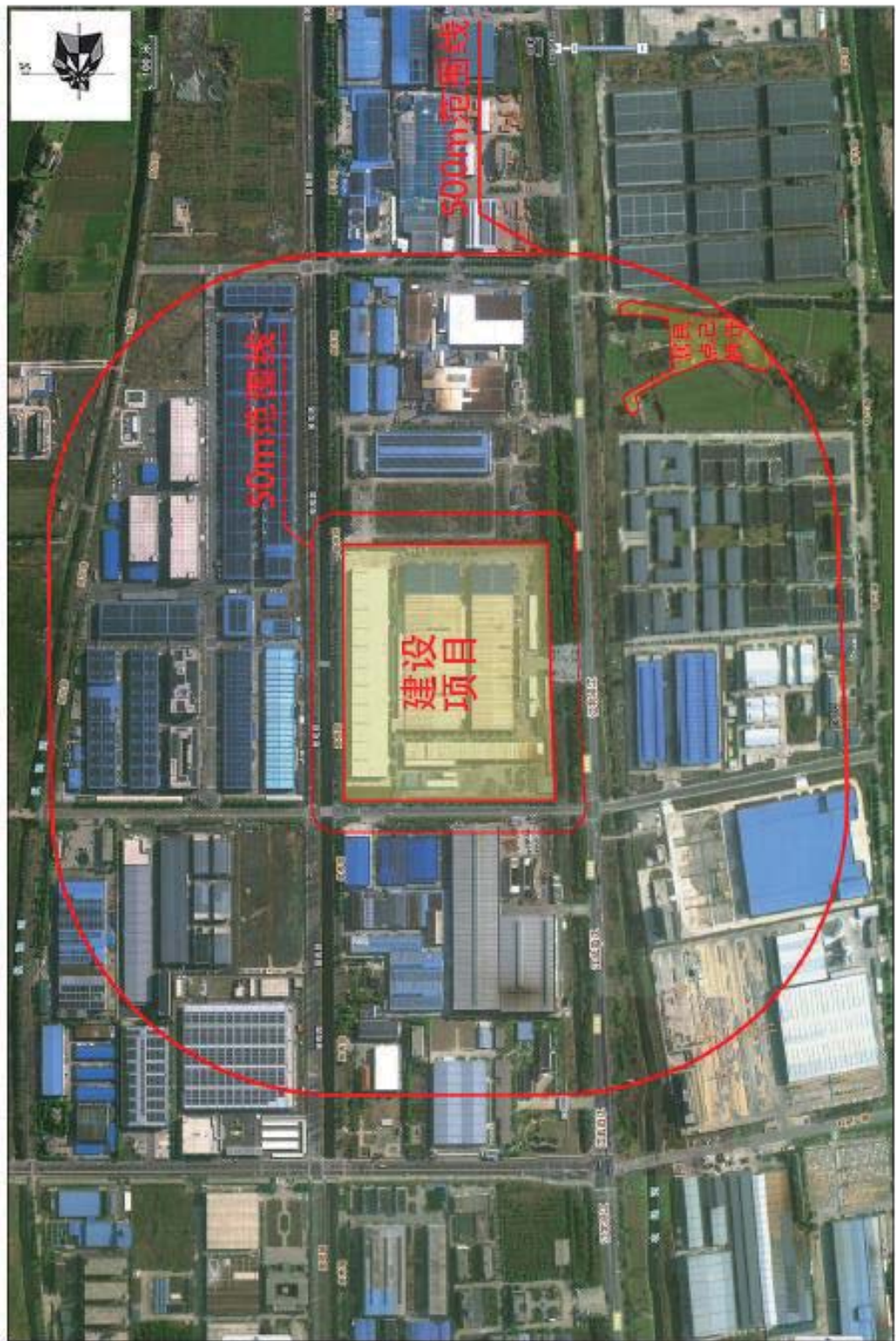


图 3.3-4 厂区周边概况图（东南角居名点已拆迁，其余周边概况与环评申报情况基本一致）

3.4 生产工艺流程介绍

3.4.1 生产工艺介绍如下

(一)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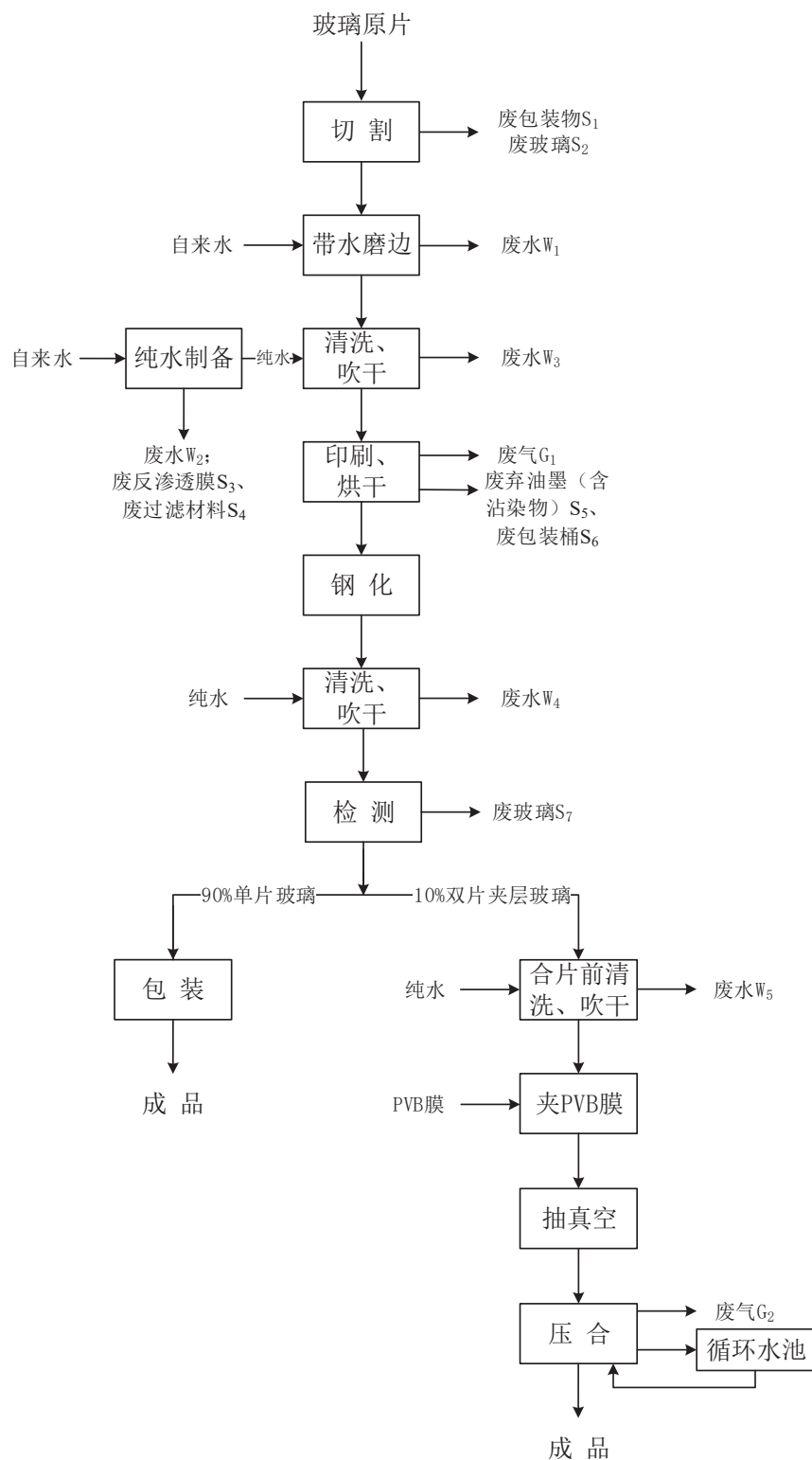


图 3.4-1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平玻璃切割: 预先裁剪至一定尺寸的平玻璃被切割成规定的形状、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物 S_1 和废玻璃 S_2 。

(2) 带水磨边: 将玻璃边缘磨光滑(按照磨边要求研磨), 磨边使用自来水, 磨边过程中会产生废水 W_1 。

(3) 纯水制备: 本项目清洗工序使用纯水, 通过纯水制备机利用自来水制备而得, 采用RO反渗透膜工艺制备纯水, 清洗废水通过纯水站收集处理制备纯水后回用于生产, 纯水制备过程会产生纯水制备废水 W_2 和废反渗透膜 S_3 、废过滤材料 S_4 。

(4) 清洗、吹干: 进入洗片区域, 使用洗片机清洗玻璃表面污垢。清洗使用纯水, 不添加清洗剂, 水温为常温。清洗后进行吹干, 清洗机前段部分是清洗, 后段部分是吹干。清洗过程会产生废水 W_3 。

(5) 印刷、烘干: 刮胶按压网版使散开的油墨印到玻璃上, 然后进行烘干。油墨印刷后的瑕疵品/不合格品需要使用异丙醇进行擦拭。印刷、烘干过程会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 G_1 、废弃油墨(含沾染物) S_5 和废包装桶 S_6 。

(6) 钢化: 在热传导、热对流、热辐射、炉温设定、加热时间等的共同作用下, 将玻璃加热到出炉温度为 480°C - 640°C 左右, 采用电加热, 开始成型过程(上下模具对软化玻璃进行压制, 形成型面)。

(7) 风冷冷却: 急冷过程(对玻璃快速而均匀地冷却, 使之获得均匀分布的应力及最佳的钢化强度), 冷却(对玻璃进行降温, 便于后道工序操作)。

(8) 清洗、吹干: 进入弯洗机洗片区域, 使用洗片机清洗玻璃表面污垢。清洗使用纯水, 不添加清洗剂, 水温为常温。清洗后进行吹干, 清洗过程会产生废水 W_4 。

(9) 检测: 根据产品设计要求, 对生产的天窗玻璃进行光学、人工等检测, 检测合格的产品中单片天窗玻璃直接进入后续包装环节, 双片夹胶天窗玻璃则需要进度后续合片环节, 检测不合格产品作为废玻璃处置, 检测过程会产生废玻璃 S_6 。

(10) 合片前清洗、吹干: 在生产双片夹胶玻璃时, 检测后的成型玻璃进入洗片区域, 使用洗片机清洗玻璃表面污垢。清洗使用纯水, 不添加清洗剂, 水温为常温。清洗后进行吹干, 清洗过程会产生废水 W_5 。

(11) 夹PVB膜: 在两片玻璃之间夹入PVB透明薄膜。

(12) 抽真空: 使用初压机将膜与玻璃之间的空气抽取, 以达到初步粘接定形。

(13) 压合: 合片初压抽真空的玻璃进入高压釜, 在高压和高温下经过一定的平

衡时间，高压釜采用电加热，工作温度约为130℃，工作压力1.3MPa，在此状态下PVB膜软化成胶黏状，将两侧的玻璃充分的粘结在一起，以达到最终的产品质量要求。压合过程会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G₂（以非甲烷总烃计）。高压釜高温部件通过间接水冷却，冷却水通过循环水池和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14）包装：使用木质或铁质料架进行包装入库待售。

3.4.2 主要产污环节

本项目主要产污环节见表 3.4-1。

表 3.4-1 建设项目主要产污环节

类别	产生源		名称	主要组分
废气	有组织废气	DA011	印刷、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DA012	压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	4#生产车间	印刷、烘干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压合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水	生产废水	磨边	磨边废水	SS
		纯水制备	纯水制备废水	COD、SS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TP、TN
噪声	钢化炉等		噪声	噪声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原辅材料	废包装物	废包装物
		切割、磨边、检测	废玻璃	废玻璃
		废水处理	玻璃沉渣	玻璃沉渣
		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废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废过滤材料	废过滤材料
	危险废物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废液压油	废液压油
		印刷	废弃油墨 (含沾染物)	废弃油墨 (含沾染物)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
		原料供应	废包装桶	废包装桶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5 主要原辅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3.5-1。

表 3.5-1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原辅材料		单位	消耗量（吨/年）		备注
				环评	实际	
1	玻璃原片		吨/年	20000	20000	与环评基本一致
2	油墨	黑胶	吨/年	15	15	
3		稀释剂	吨/年	0.3	0.3	
4	异丙醇		吨/年	0.06	0.06	
5	PVB 膜		万平方米/年	30	30	
6	润滑油		吨/年	0.17	0.17	
7	液压油		吨/年	0.17	0.17	
8	PAC		吨/年	9.0	9.0	
9	PAM		吨/年	0.1	0.1	
10	氢氧化钠		吨/年	0.7	0.7	

3.6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6-1。

表 3.6-1 建设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环评	实际	
1	数控切磨机	FACG-1HNP 3rd Generation HSV	6	6	与环评基本一致
2	表面质量检测机	LineScanner Hardware 1000mm	4	4	与环评基本一致
3	锡面仪	TSD 2002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4	丝网印刷机	BWSP-9013HA-L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5	印刷房间及空调系统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6	洗片机	GCM1200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7	上片系统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8	钢化炉	GX-X-LXSQ1208-30	2	2	与环评基本一致
9	自动包装设备	/	2	2	与环评基本一致
10	弯洗机	/	4	4	与环评基本一致
11	检测连线设备	/	2	2	与环评基本一致
12	型面检测	/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13	合片线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4	切膜机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5	曲面辊压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6	高压釜	YF30C	1	1 套	实际配套新增压力容器缓冲罐（降低废气压力，保障治理设施稳定运行）
17	空压机系统	GW200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8	循环水系统	10T/H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9	合片室空调系统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20	终检线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3.7 公用工程

3.7.1 给水系统

扩建项目用水由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自来水管网供水，可满足现有项目及本次扩建项目的需求。

3.7.2 排水系统

扩建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通过厂区雨水排水系统和现有项目的雨水管网相连，排入整个厂区统一的雨水排口排入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雨水管网，最终流入附近河流。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与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3.7.3 供电系统

扩建项目用电由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供电局供给，可满足本次扩建项目的需求。

3.7.4 压缩空气

扩建项目新增 1 台空压机，供气能力为 10.0m³/min，压缩空气供气能力可满足本次扩建项目的需求。

3.7.5 冷却循环水

扩建项目需要对高压釜高温设备进行间接水冷却，厂区新建 1 套 2#循环冷却系统，位于 4#生产车间东南侧区域，循环冷却系统包括循环冷却水池和冷却塔构成，冷却水循环能力可以满足本次扩建项目的需求。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3.7.6 空调系统

扩建项目印刷间、合片间等需保持恒温恒湿，新建 2 套空调系统，冷媒采用环保型制冷剂 R410A，空调系统制冷能力可满足本次扩建项目的需求。

3.8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针对建设单位的实际建设情况，对照环评报告表文本和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报告表的批复，建设项目变动工程内容如下：

因压合废气气压高、温度高，需采用降压、降温措施，实际将压合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DA012)位置由 4#生产车间中间位置调整到 4#生产车间北侧位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本项目变动工程内容不构成重大变动。

4 污染物的排放及防治措施

4.1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1) 有组织废气

①印刷、烘干废气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图 4.1-1 印刷、烘干废气处理装置 TA011 及排气筒 DA011

②压合废气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图 4.1-2 压合废气处理装置 TA012 及排气筒 DA012

(2) 无组织废气

①印刷、烘干废气无组织挥发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的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挥发。

②压合废气无组织挥发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挥发。

4.2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1) 磨边废水

扩建项目玻璃带水磨边工序产生磨边废水，通过厂内 3#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处理后尾水根据使用工序和使用量的需求，及时回用到各用水点，无法及时回用的直接外排，磨边工序用水量约为 $20000\text{m}^3/\text{a}$ ，磨边废水排放量约为 $18000\text{m}^3/\text{a}$ ，废水处理产生的玻璃沉渣作为一般工业固废处置。

(2) 清洗废水

扩建项目清洗工序使用纯水制备机制备的纯水，纯水总的用量约为 $19800\text{m}^3/\text{a}$ ，上述清洗用水在使用过程中有约 10% 的损耗，清洗主要是清理玻璃表面的碎屑等颗粒杂质，

水质情况较为干净，建设单位将玻璃清洗水收集后返回纯水制备工序，水量损耗部分自来水补充，无清洗废水排放。

（3）纯水制备废水

本项目清洗工序所用纯水是通过纯水制备机利用自来水制备而得，采用“RO 反渗透膜”纯水制备装置，纯水制备能力为 $12\text{m}^3/\text{h}$ ，软水制备效率为 66%（即使用 1t 自来水，可制备 0.66t 软水，并产生 0.34t 浓水排水）。

本项目纯水制备用水量约为 $30000\text{m}^3/\text{a}$ （其中自来水补充水量约为 $12180\text{m}^3/\text{a}$ ，清洗废水收集后返回纯水制备水量约为 $17820\text{m}^3/\text{a}$ ），其中制备得到约为 $19800\text{m}^3/\text{a}$ 的软水用于清洗工序，产生约 $10200\text{m}^3/\text{a}$ 的纯水制备废水。

（4）循环冷却水

扩建项目需要对高压釜高温部件进行间接水冷却，冷却水需通过冷却循环水站进一步冷却，扩建项目利用现有项目 2#冷却循环水站设施（位于 4#生产车间东南侧），新增循环水量约为 $500\text{m}^3/\text{d}$ ，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新增补充水量约为 $1500\text{m}^3/\text{a}$ 。

（5）生活污水

扩建项目职工 70 人，厂区内不设食宿，职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1050\text{m}^3/\text{a}$ ，生活污水的排放量约为 $800\text{m}^3/\text{a}$ ，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4.3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钢化炉等生产设备，通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固定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厂界的影响。

4.4 固废及其防治措施

本次验收完成后，固废产生和防治措施见下表。

表 4.4-1 扩建项目固废及防治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吨/年)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包装物	原辅材料	一般工业 固废	900-003-S17/ 900-005-S17	30	外卖处置
2	废玻璃	切割、磨边、检测		900-004-S17	800	
3	玻璃沉渣	废水处理		900-004-S17	50	
4	废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900-009-S59	0.02	
5	废过滤材料	纯水制备		900-009-S59	0.05	
6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900-217-08	0.1	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定期处置
7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900-218-08	0.1	
8	废弃油墨 (含沾染物)	印刷		900-253-12	0.5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900-039-49	18.48	
10	废包装桶	原料供应		900-041-49	1.9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SW60/61 /62/64	10.5	环卫清运

4.5 以新带老

(1) 建设单位现存环保问题如下：

①对照《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等要求，建设单位现有危废库在标识、标牌和内部硬件设施等方面不够规范，需进一步强化管理和规范化设置

②对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 号）、《关于印发重点环保设施安全管控指南的通知》（扬应急〔2023〕67 号）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未进行环保设施安全风险辨识与管控。

③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全省生态环境安全与应急管理“强基提能”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苏环发〔2023〕5 号），建设单位未编制张贴“一图两单两卡”。

(2) 本次验收“以新带老”改造落实情况如下：

①对现有面积 40m² 的危废库，按照规范化建设要求，建设围堰，导流槽，收集孔，地面进行防腐蚀、防渗漏处理，建立规范化的标识、标牌、标签体系，建立完整的台账登记制度，配备灭火器等必要装备，相关规章责任制度上墙，能够确保危废库建设符合环保管理要求。

②对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 号）、《关于印发重点环保设施安全管控指南的通知》（扬应急〔2023〕67 号）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环境治理设施已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工作，详见附件 18。

③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全省生态环境安全与应急管理“强基提能”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苏环发〔2023〕5 号），建设单位已编制张贴“一图两单两卡”，详见下图。



图 4.5-1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一张图”



图 4.5-2 应急处置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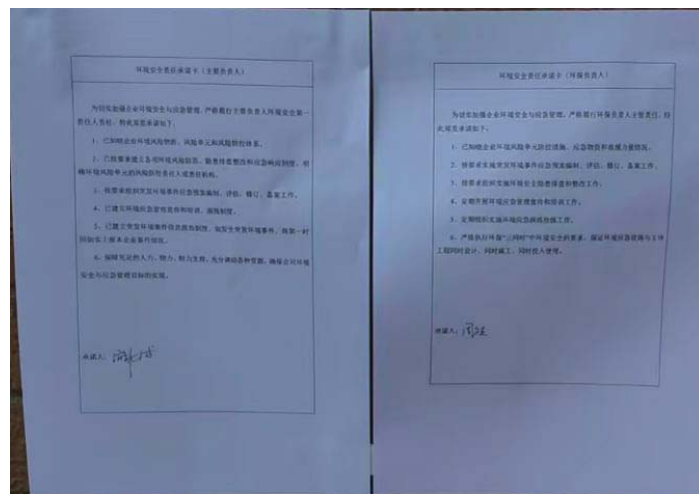


图 4.5-3 环境安全责任承诺书

4.7 危废库、一般固废库规范化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和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的要求，建设单位危废库具体建设如下：

4.7.1 危废库规范化

（1）建设单位在厂区建设了面积约 40m² 的危废库，危废库面积满足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要求。

（2）建设单位在厂区大门口、危废库外及危废库内设置了规范化的标识、标牌。厂区大门口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现状见图 4.6.1-1；危废库门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识牌，现状见图 4.6.1-2；危废库内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牌，现状见图 4.6.1-3。



图 4.7.1-1 危险废物信息公开栏现状图



图 4.7.1-2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标识牌现状图



图 4.7.1-3 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牌现状图

(3) 危废库按照规范化建设要求，贮存场所做到了防风、防水、防晒三防要求，地面与裙脚使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地面进行了防腐蚀、防渗漏处理，四周设置了导流槽和收集坑，门口设置了围堰，大门装锁，室内设置了照明防爆灯等。



导流槽、收集坑

(4) 危废库建立了规范化的标识、标牌、标签体系和台账登记制度，配备了灭火器等必要装备，相关规章责任制度上墙。



台秤



灭火器



规章责任制度

(5) 建设单位在厂区大门口、危废库外及危废库内安装了规范化的监视监控系统，能够全景视频监控，清晰记录危废贮存转移情况。



厂区大门口摄像头



危废库外摄像头



危废库内摄像头

4.7.2 一般固废库规范化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建设单位在厂区建设了面积约 350m² 一般固废库，具备防雨淋、防风、防晒等功能，一般固废库具体建设如下：



图 4.7.2-1 建设单位一般固废库现状图

4.8 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

表 4.8-1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实际建成情况	完成时间
有组织废气	DA011：印刷、烘干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印刷、烘干废气设置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计风量 12000Nm³/h；最终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速率满足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运行
	DA0012：压合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压合废气设置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设计风量 4000Nm³/h；最终通过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释压降温后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	
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加强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行管理	《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表 3 中标准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表 3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废水	DW001	COD、SS、TP、TN、NH ₃ -N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与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满足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与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废水排放满足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主要噪声设备为钢化炉、空压机等，采取隔音、减振及距离衰减等噪声消减措施。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采取隔音、减振及距离衰减等噪声消减措施。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达标。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	废包装物、废玻璃、废反渗透膜、废过滤材料	厂区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对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处置和规范化管埋，确保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依托已建成面积约为 350m ² 一般固废库和面积约为 40m ² 危废库；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物、废玻璃等收集后外卖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液压油等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并签署危废处置协议。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废油墨（含沾染物）、废活性炭、废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处置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风险防范		①加强原料区贮存管理； ②定期检查维护废气、废水收集处理装置，发生故障立即停产并进行维修； ③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危废库按照规范进行建设，做好防渗、防漏等措施； ④建立环境应急响应管理制度，加强应急管理、完善应急资源，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工作，定期			

	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演练，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内容纳入项目“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畴。	组织应急演练和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并取得了备案（备案号：321081-2026-035-M）。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扩建项目新增废气污染物总量：VOC _S ≤0.391 吨/年； 新增废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废水量≤29040 吨/年， COD≤0.4056 吨/年，NH ₃ -N≤0.0168 吨/年，TP≤0.0025 吨/年， TN≤0.0252 吨/年。	本项目建成后，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未超过环评核定和批复总量范围。	

5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选址合理，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在项目所在地建设是可行的。

5.2 环评批复要求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6 月《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环评批复情况见表 5.2-1。

表 5.2-1 环评批复情况

序号	批复内容
1	项目拟投资 13500 万元，利用位于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的现有厂房。购置数控切磨机、丝网印刷机、钢化炉、弯洗机、切膜机等生产设备，采用切割、带水磨边、印刷、烘干、钢化、压合等工艺技术。项目建成后，全厂新增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取得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仪开行审备[2024]10 号）。项目实施将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2	在项目环境管理中，你单位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2.1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设备，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2.2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分质处理”原则设计、建设、完善项目给排水系统。磨边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达标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连同纯水制备浓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一同接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2.3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各类废气稳定达标排放；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废气无组织排放。印刷、烘干废气和压合废气收集各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标准。
2.4	合理布置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2.5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回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转移应当遵循就近原则，及时清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
2.6	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分区防渗要求，避免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2.7	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定期排查突发环境事件隐患，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配备环境应急设备和物资，防止生产储存及装卸输送过程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2.8	根据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监测结果及相关资料备查，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监测等事项。
3	本项目不给予污染物排放总量。
3.1	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4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信息公开，高度关注并妥善解决群众反映的本项目有关环境问题，履行好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单位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5	你单位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6	本项目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做好信息公开。
7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依法报我局重新审核。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6.1 废气排放标准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扩建项目压合工序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中标准；厂界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中标准，详见表 6.1-1、表 6.1-2。

表 6.1-1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

产污工序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排气筒高度（m）	速率（kg/h）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印刷、烘干	非甲烷总烃	50	15	1.8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压合	非甲烷总烃	60	15	3.0		

表 6.1-2 厂界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污染物名称	特别排放值(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NMHC）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6.2 废水排放标准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经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清洗工序使用纯水站制备的纯水，玻璃清洗水收集后回用于纯水制备工序，水量损耗部分自来水补充，无清洗废水排放；高压釜设备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回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 19923-2024）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锅炉补给水、工艺用水、产品用水标准，相关参数见表 6.2-1。

表 6.2-1 再生水用作工业用水水质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间冷开式循环冷却水补充水、锅炉补给水、工艺用水、产品用水
1	pH 值（无量纲）	6.0~9.0
2	色度（度）	20
3	化学需氧量（mg/L）	50
4	悬浮物（mg/L）	/
5	氨氮（mg/L）	5
6	总氮（mg/L）	15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经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与现有项目废水

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标准执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江苏省《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中 A 标准，其中 TP 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32/1072-2018）一、二级保护区要求，提标至 $\leq 0.25\text{mg/L}$ ，相关参数见表 6.2-2。

表 6.2-2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 mg/L （pH 无量纲）

项目	pH	COD	$\text{NH}_3\text{-N}$	SS	TN	TP
项目废水接管标准	6-9	300	30	200	45	5
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	6-9	30	1.5（3）	10	10（12）	0.25

6.3 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dB（A））

执行标准	级别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65	55

6.4 固废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堆存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6.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本次扩建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排放总量在现有环评核定并批复总量范围内，项目不给予污染物排放总量。

（1）本次扩建项目新增废气污染物总量： $\text{VOCs} \leq 0.391$ 吨/年；

（2）本次扩建项目新增废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

废水量 ≤ 29040 吨/年， $\text{COD} \leq 0.4056$ 吨/年， $\text{NH}_3\text{-N} \leq 0.0168$ 吨/年， $\text{TP} \leq 0.0025$ 吨/年， $\text{TN} \leq 0.0252$ 吨/年。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布点数	检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DA011: 印刷、烘干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进、出口各设一个采样点	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	2	采样 2 天, 每天 3 次
	DA012: 压合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各设一个采样点	烟气参数、非甲烷总烃	1	采样 2 天, 每天 3 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布设 1 个参照点, 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4	采样 2 天, 每天 3 次
	厂内无组织废气 (车间出入口布置 1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	1	

根据建设单位已建成的废气处理装置和现有管道布局, 按照采样技术规范的要求, 目前压合废气“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气端无合适的位置设置进气口采样点, 本次验收监测未对该套装置的进气口进行采样监测。

7.2 废水监测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7.2-1。

表 7.2-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污染种类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废水	厂区污水总排口	pH 值、COD、SS、NH ₃ -N、TN、TP	1	采样 2 天, 每天 4 次

7.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7.3-1。

表 7.3-1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区东边界 (N1)	LeqdB (A)	昼、夜间监测, 连续 2 天, 每天昼、夜间各 1 次
厂区南边界 (N2)		
厂区西边界 (N3)		
厂区北边界 (N4)		

8 监测方法及质量保证措施

8.1 监测方法

监测项目及分析方法见表 8.1-1。

表 8.1-1 监测项目的分析方法

序号	类别	测定项目	检测依据
1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2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3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HJ 1147-2020）
4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5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6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7		TN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8		NH ₃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8.2 质量保证措施

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环发【2000】38 号文附件）和国家有关技术规范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有关章节要求进行，监测全过程受我公司《质量手册》及有关《程序文件》控制。

（1）监测点位布设、因子、频次：按规范要求合理设置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以保证监测数据具有科学性和代表性。

（2）验收监测人员资质管理：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现场监测负责人必须为现场监测单位在编在职的正式员工。

（3）监测数据和报告制度：监测数据和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

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 30~70%之间。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无组织排放废气加采 10%的平行样、10%全程序空白，分析室增加做 10%平行样、10%样品加标回收率。

（5）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执行。每批样品标准曲线做中间点校核值，现场加采 10%平行样、10%全程序空白，分析室增加做 10%平行样、10%样品加标回收率。

（6）噪声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应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A），否则测量结果无效。

9 监测结果与评价

9.1 监测期间工况

2026 年 5 月 13 日~5 月 14 日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主体工程及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9.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有组织、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情况见下表：

表 9.2-1 有组织废气（DA011）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6.5.13	DA011：印刷、烘干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进口	标干流量（Nm ³ /h）		8572	8678	8574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	12.4	12.3	12.9	/	/
			排放速率（kg/h）	0.106	0.107	0.111	/	/
	DA011：印刷、烘干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Nm ³ /h）		9100	9185	925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	1.37	1.37	1.41	5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25×10 ⁻²	1.26×10 ⁻²	1.31×10 ⁻²	1.8	达标
2026.5.14	DA011：印刷、烘干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进口	标干流量（Nm ³ /h）		8629	8780	8643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	11.8	10.8	12.0	/	/
			排放速率（kg/h）	0.102	9.48×10 ⁻²	0.104	/	/
	DA011：印刷、烘干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Nm ³ /h）		9094	9552	9441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	1.60	1.60	1.60	5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46×10 ⁻²	1.53×10 ⁻²	1.51×10 ⁻²	1.8	达标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印刷、烘干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

表 9.2-2 有组织废气（DA012）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值	达标情况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2026.5.13	DA012：压合废气处理装置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Nm ³ /h）		4240	4300	4302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³ ）	2.63	2.33	2.28	60	达标
			排放速率（kg/h）	1.12×10 ⁻²	1.00×10 ⁻²	9.81×10 ⁻³	3.0	达标
2026.5.14	DA012：压合废气	标干流量（Nm ³ /h）		4389	4324	449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1.66	1.67	1.69	60	达标

	处理装置 排气筒出 口	总烃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7.29×10 ⁻³	7.22×10 ⁻³	7.60×10 ⁻³	3.0	达标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压合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

表 9.2-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厂界上风向 1#监测点	厂界下风向 2#监测点	厂界下风向 3#监测点	厂界下风向 4#监测点
2026.5.13	非甲烷 总烃 (mg/m³)	第一次	0.60	1.21	1.27	1.18
		第二次	0.73	1.22	1.26	1.24
		第三次	0.78	1.23	1.24	1.22
2026.5.14	非甲烷 总烃 (mg/m³)	第一次	0.91	1.28	1.25	1.47
		第二次	0.86	1.31	1.29	1.47
		第三次	0.90	1.30	1.20	1.33
标准值	非甲烷总烃(mg/m³)		4.0			
达标情况			达标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

表 9.2-4 无组织废气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车间出入口监测点
2026.5.13	非甲烷总烃	mg/m³	第一次	1.33
			第二次	1.29
			第三次	1.32
2026.5.14			第一次	1.39
			第二次	1.45
			第三次	1.46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内车间出入口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即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小于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6.0mg/m³（1h 平均浓度值）。

9.3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情况见表 9.3-1。

表 9.3-1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接管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6.5.13	厂区废水总排放口	pH 值	无量纲	7.5	7.5	7.4	7.6	6-9
		化学需氧量	mg/L	28	32	35	27	300
		氨氮	mg/L	1.74	1.83	1.89	1.89	30
		悬浮物	mg/L	8	8	8	9	200
		总氮	mg/L	5.02	5.20	5.14	5.10	45
		总磷	mg/L	0.15	0.14	0.14	0.15	5
2026.5.14	厂区废水总排放口	pH 值	无量纲	7.2	7.4	7.4	7.6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0	33	29	33	300
		氨氮	mg/L	1.78	1.94	1.88	1.91	30
		悬浮物	mg/L	8	8	8	9	200
		总氮	mg/L	4.92	5.12	4.96	5.16	45
		总磷	mg/L	0.16	0.14	0.16	0.16	5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厂区污水总排口所排放的各项污染因子验收监测浓度值均满足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9.4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情况见表 9.4-1。

表 9.4-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监测结果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2026.5.13	厂界外东侧 1 米处 (N1)	16:36-17:12	57.0	23:06-23:32	41.3
	厂界外南侧 1 米处 (N2)		61.1		48.7
	厂界外西侧 1 米处 (N3)		60.4		51.4
	厂界外西侧 1 米处 (N4)		60.6		49.6
2026.5.14	厂界外东侧 1 米处 (N1)	15:16-15:50	61.9	22:04-22:37	50.8
	厂界外南侧 1 米处 (N2)		57.8		50.9
	厂界外西侧 1 米处 (N3)		55.1		52.5
	厂界外西侧 1 米处 (N4)		53.5		51.7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的情况下，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9.5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废气

本次验收仅对本次扩建项目新增的 DA011、DA012 排气筒开展监测。

扩建项目废气主要是印刷、烘干和压合工序产生的含非甲烷总烃废气，排放总量根据验收监测数据（最大排放速率）与废气收集装置年运行时间进行核算，扩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9.5-1。

表 9.5-1 扩建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考核情况表

类别	污染物	排气筒 (m)	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	排放量 (t/a)		环评核定新增 总量指标 (t/a)	达标情况
1	VOCs (以非甲烷 总烃计)	DA011	1.53×10^{-2}	7200	0.1102	0.1640	0.391	达标
2		DA012	1.12×10^{-2}	4800	0.0538			

注：排放速率取验收监测期间的最大值

根据上表内容可见，本次扩建项目完成后，新增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0.1640t/a，未超过环评核定的新增 VOCs 总量控制指标 0.391t/a，且在现有环评批复的总量范围内。

2、废水

本次扩建项目完成后，新增废水排放量约 29000t/a，未突破环评核定的新增废水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废水量 $\leq$ 29040 吨/年）。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建设单位废水达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且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接管总量均未超过环评核定和批复总量范围。

10 固体废物评价

10.1 固废产生情况分析

表 10.1-1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固废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包装物	原辅材料	一般工业固废	900-003-S17/ 900-005-S17	30	外卖处置	物资回收单位
2	废玻璃	切割、磨边、检测		900-004-S17	800		
3	玻璃沉渣	废水处理		900-004-S17	50		
4	废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900-009-S59	0.02		
5	废过滤材料	纯水制备		900-009-S59	0.05		
6	废润滑油	设备维护	危险废物	900-217-08	0.1	集中储存后资质单位处置	有资质单位
7	废液压油	设备维护		900-218-08	0.1		
8	废弃油墨(含沾染物)	印刷		900-253-12	0.5		
9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900-039-49	18.48		
10	废包装桶	原料供应		900-041-49	1.9		
1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SW60/61 /62/64	10.5	环卫清运	环卫部门

10.2 采取的固废处置措施及合理性分析

(1) 废包装物

扩建项目原辅材料会产生废包装物，年产生量约为 30.0t/a，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2) 废玻璃

扩建项目切割、磨边、检测工序会产生废玻璃，年产生量约为 800.0t/a，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3) 玻璃沉渣

扩建项目废水处理工序会产生玻璃沉渣，年产生量约为 50.0t/a，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4) 废反渗透膜

扩建项目纯水制备工序会产生废反渗透膜，年产生量约为 0.02t/a，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5) 废过滤材料

扩建项目纯水制备工序会产生废过滤材料，年产生量约为 0.05t/a，为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6) 废润滑油

扩建项目设备维护过程会产生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 HW08，年产生量约为 0.1t/a，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7) 废液压油

扩建项目设备维护过程会产生废液压油，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 HW08，年产生量约为 0.1t/a，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8) 废弃油墨（含沾染物）

扩建项目印刷工序会产生废弃油墨（含沾染物），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 HW12，年产生量约为 0.5t/a，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9) 废活性炭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和压合工序两套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产生的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 HW49，合计废活性炭实际年产生量约为 18.48t/a，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10) 废包装桶

扩建项目油墨、润滑油等使用完后产生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危废类别 HW49，年产生量约为 1.9t/a，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11) 生活垃圾

扩建项目职工人数为 70 人，职工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10.5t/a，定期由环卫清运。

10.3 固废的产生、处置情况

表 10.3-1 固废的产生、处置情况表

生产设备/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设施		去向
				“环评”/初步设计要求	实际建设	
固体废物	原辅材料	废包装物	间断	建设面积不低于200m ² 一般固废库，废包装物、废玻璃等厂区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依托现有已建成面积约350m ² 的一般固废库，一般工业固废厂区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	实现固体废物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切割、磨边、检测	废玻璃				
	废水处理	玻璃沉渣				
	纯水制备	废反渗透膜				
	纯水制备	废过滤材料				
	设备维护	废润滑油	间断	建设面积不低于40m ² 危废库，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危废暂存	依托现有已建成面积约40m ² 的危废库，危废统一收集后暂存厂区内危废	
	设备维护	废液压油				

	印刷	废弃油墨 (含沾染物)		于危废库内，委托有 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 废处置单位处置，已与处 置单位签订危废协议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原料供应	废包装桶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环卫清运	定期清理，委托环卫部门 清运处置。	

扩建项目营运期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物、废玻璃等厂区内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厂区内收集后暂存厂区内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并签署了危废处置协议。依托现有面积约为 350m² 一般固废库和 40m² 危废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11 环境管理检查及环评落实情况

1、监测期间环境管理检查见表 11.1-1。

表 11.1-1 环境管理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建设项目从立项到试生产各阶段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情况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2025 年 5 月《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扬环审批【2025】03-42 号），2025 年 6 月 18 日《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2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	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与环保相关的事务有专门负责人
3	环境保护设施建成、落实情况、实施效果及运行记录	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运，并设有专职人员维护管理，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4	环境保护监测计划，包括监测机构设置、人员配置、监测计划和仪器设备	环境保护监测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
5	排污口规范化情况检查	废气、废水排口有设置明显标识、标牌，最大噪声源处、危废库、一般固废库设置标识、标牌
6	环境风险预案及事故防范措施	厂区内配备了一定数量的应急救援物资和装备，建立了应急救援队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并取得了备案（备案号：321081-2026-035-M）。

2、环评落实情况

《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11.2-1。

表 11.2-1 报告表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结论
1	项目拟投资 13500 万元，利用位于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的现有厂房。购置数控切磨机、丝网印刷机、钢化炉、弯洗机、切膜机等生产设备，采用切割、带水磨边、印刷、烘干、钢化、压合等工艺技术。项目建成后，全厂新增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取得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仪开行审备[2024]10 号）。项目实施将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本次验收完成后，可形成新增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	落实
2	在项目环境管理中，你单位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	/
2.1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设备，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项目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设备，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已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落实
2.2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分质处理”原则设计、建设、完善项目给排水系统。磨边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达标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连同纯水制备浓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一同接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本项目基本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分质处理”原则设计、建设、完善项目给排水系统。磨边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达标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连同纯水制备浓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一同接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废水满足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落实
2.3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各类废气稳定达标排放；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废气无组织排放。印刷、烘干废气和压合废气收集各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落实

	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标准。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释压降温后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废气污染物排放满足《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标准。	
2.4	合理布置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本项目厂区采取厂房隔声，加强设备固定等综合降噪措施。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建设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的情况下，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落实
2.5	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回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转移应当遵循就近原则，及时清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	依托已建成建设面积约 350m²一般固废库和 40m²危废库；一般固废厂区统一收集后外卖，危险废物厂区统一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并已签订危废协议。	落实
2.6	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分区防渗要求，避免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已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已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分区防渗要求，避免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落实
2.7	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定斯排查突发环境事件隐患，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配备环境应急设备和物资，防止生产储存及装卸输送过程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已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厂区内配备了一定数量的应急救援物资和装备，建立了应急救援队伍，定期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并取得了备案（备案号：321081-2026-035-M）。	落实
2.8	根据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监测结果及相关资料备查，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监测等事项。	排污口设置基本符合规范化要求，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监测等事项。	落实
3	本项目不给予污染物排放总量。	/	/
3.1	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已按要求妥善处置	落实
4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信息公开，高度关注并妥善解决公众反映的本项目有关环境问题，履行好社会责任	已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信息公开，高度关注并妥善解决公众反映的本项目有关环境问题，履行好社会责	落实

	和环境责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单位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任和环境责任。	
5	你单位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按照相关要求，建设单位环境治理设施已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工作，详见附件 18。	落实
6	本项目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做好信息公开。	本项目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正在办理竣工环保验收手续。	落实
7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 5 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依法报我局重新审核。	本次验收通过现场核实，并对照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本项目主要变动为压合废气收集处理方式调整及排气筒(DA012)位置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本项目变动工程内容不构成重大变动。	落实

12 验收结论与建议

12.1 结论

(一)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①印刷、烘干废气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印刷、烘干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

②压合废气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压合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①印刷、烘干废气无组织挥发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的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挥发。

②压合废气无组织挥发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挥发。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

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车间出入口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即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浓度小于排放浓度监控限值 $6.0\text{mg}/\text{m}^3$ （1h 平均浓度值）。

（二）废水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所排放的各项污染因子验收监测浓度值均满足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钢化炉等生产设备，通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固定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厂界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的情况下，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四）固废

（1）扩建项目营运期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物、废玻璃等厂区内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厂区内收集后暂存厂区内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并签署了危废处置协议。依托现有面积约为 350m^2 一般固废库和 40m^2 危废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2）一般固废库的建设

建设单位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完善厂区一般固废库的建设，建设单位于厂区建成面积约为 350m^2 一般固废库，并设置了标识牌，具备防雨淋、防扬散、防流失等功能。

（3）危废库的建设

建设单位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和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4〕16 号）的要求建设了危废库，危废库面积约为 40m^2 ，并做好危废库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等三防措施；设立了明显的

标识标牌，并建立的危废台账；与危废处置单位签订了危废协议。

（五）以新带老

①对现有面积 40m² 的危废库，按照规范化建设要求，建设围堰，导流槽，收集孔，地面进行防腐蚀、防渗漏处理，建立规范化的标识、标牌、标签体系，建立完整的台账登记制度，配备灭火器等必要装备，相关规章责任制度上墙，能够确保危废库建设符合环保管理要求。

②对照《关于进一步加强环保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2〕17 号）、《关于印发重点环保设施安全管控指南的通知》（扬应急〔2023〕67 号）等文件要求，建设单位环境治理设施已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工作，详见附件 18。

③对照《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全省生态环境安全与应急管理“强基提能”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苏环发〔2023〕5 号），建设单位已按要求编制张贴“一图两单两卡”，详见图 4.5-1~4.5.5。

（六）总量分析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扩建项目大气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总量未超过环评核定和批复总量指标；全厂废水化学需氧量、总氮、总磷等接管总量均未超过环评核定和批复总量范围。

（七）排污口规范化

根据苏环控【97】第 122 号《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全厂排污口设置情况如下：

（1）扩建项目涉及的 2 个排气筒（编号：DA011、DA012）已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采样口位置符合《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并在醒目处设置标识、标牌。

（2）建设单位在厂区雨、污水总排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标识、标牌。

（3）建设单位在固定噪声源对边界影响较大处，张贴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4）建设单位所设置的标识、标牌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要求。

建设单位排污口设置基本符合规范化要求。

12.2 建议

(1) 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强化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运营与管理和监测监控；按规范要求，完善废水、废气的有效收集、处理与环保管理，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完善“三废”台账等资料。

(2) 强化风险防范管理，切实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与应急管理要求，确保风险防范充分有效。

(3) 按规范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401-321059-89-02-176867		建设地点	江苏省扬州市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18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051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9.258936 32.258700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		环评单位		扬州科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扬环审批【2025】03-42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5.7		竣工日期	2026.4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6.5.20（重新申领）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连云港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连云港鸿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1081573799745L001Z							
验收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创太环保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13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90		所占比例（%）		0.67%							
实际总投资	135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10		所占比例（%）		1.56%							
废水治理（万元）	150		废气治理（万元）	50		噪声治理（万元）	4		其他（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3#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500t/h） 3#纯水站（纯水制备能力120t/h）		运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1081573799745L										
运营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						2026年6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废气	非甲烷总烃	1.05923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1)	0.16392 t/a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0.391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801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64923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410 t/a
		颗粒物	0.653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2)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080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573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080 t/a
		二氧化硫	0.082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3)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082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t/a
	废水	氨氮	0.384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4)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384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t/a
		化学需氧量	55416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5)	29000 t/a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29000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1920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82536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27120t/a
		SS	6.8768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4056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4608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6.8216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0552 t/a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氨氮	0.6074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7)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8784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3072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4.7784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5712 t/a
		总磷	0.0698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8)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0168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0384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5858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0216 t/a
		总氮	0.8076 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9)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0025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0058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0665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0033 t/a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00024t/a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10)	/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6)	0.0252 t/a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0.0576 t/a	全厂核定排放量(10)	0.7752 t/a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	排放增减量(12)	-0.0324 t/a

	石油类	0.100 t/a	/	/	/	/	/	/	0 t/a		/	0.100 t/a	/	0 t/a
	氟化物	0.034 t/a	/	/	/	/	/	/	0 t/a		/	0.034 t/a	/	0 t/a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4、废水排放量为接管考核量。

13 附件

- (1)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委托书；
- (2)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承诺书；
- (3)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4)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不动产权证；
- (5)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的备案文件，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 (6)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 号）；
- (7)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 (8)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 (9)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废水排放情况说明；
- (10)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废水已接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情况说明；
- (11)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 (12)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应急预案备案表；
- (13)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应急救援体系及人员名单；
- (14)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应急资源和装备清单；
- (15)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应急培训与演练；
- (16)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
- (17)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
- (18)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自查报告。

附件1：委托书

委 托 书

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建设“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并取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扬环审批【2025】03-42 号），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我单位特委托贵单位作为技术支持单位，编制完成“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废水、废气、噪声、固废）”。

特此委托！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盖章）

2025 年 2 月 27 日



附件2：承诺书

建设单位承诺书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等相关要求,我单位委托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工作,我单位认真阅读了本报告全部内容。我单位承诺向委托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资料是真实可靠的,报告中相关建设内容与我公司的实际情况相符,我公司承诺将按照环评批复和属地环保局的管理要求,建设并实施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废水、废气、噪声排放满足环保管理要求,固废产生、贮存、处置等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081573799745L (1/1)

编号 321081666202601150059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二维码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04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沙海祥	住所	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18号

经营范围
汽车玻璃、特种玻璃、建筑玻璃（不含平板工艺、平板玻璃生产、研发、销售及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技术服务业；产品包装制品的制作、销售；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15日

附件4：不动产权证

苏 (2023) 仪征市 不动产权第 1011509 号

权利人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坐落	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18号
不动产单元号	321081 601011 GB00076 F0001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自建房
用途	工业用地、工业用地/工业
面积	宗地面积124797.00m ² /房屋建筑面积66781.84m ²
使用期限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68年03月26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独用土地面积:124797.0m ²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仪开行审备（2024）10号

项目名称：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项目单位登记注册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扬州市仪征经济开发区
项目总投资：13500万元

建设性质：扩建
计划开工时间：2024

建设规模及内容：

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采用从全连线柔性化设计，全型面压制等先进工艺技术，引进数控切磨机、表面质量检测机等进口设备13台（套），购置丝网印刷机、洗片机等国产设备29台（套），新建1条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经比照，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第29号令、苏政办发〔2015〕118号限制和淘汰类，符合苏长江办发〔2022〕55号要求，且项目尚未开工，我司将在依法办理规划、国土、环保、建设、安全、消防等手续并通过节能审查（仅年新增能耗1000吨标准煤以上项目）后开工建设，按备案内容实施并按要求开展“三同时”验收，特此承诺声明。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01-31

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扬环审批〔2025〕03-42号

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关于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你单位委托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拟投资 13500 万元，利用位于扬州（仪征）汽车工业园的现有厂房。购置数控切磨机、丝网印刷机、钢化炉、弯洗机、切膜机等生产设备，采用切割、带水磨边、印刷、烘干、钢化、压合等工艺技术。项目建成后，全厂新增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项目于 2024 年 1 月取得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仪开行审备〔2024〕10 号）。

项目实施将对周边生态环境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后，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二、在项目环境管理中，你单位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采用先进工艺和设备，加强生产和环境管理，落实各项“以新带老”措施，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

（二）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一水多用、分质处理”原则设计、建设、完善项目给排水系统。磨边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达标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连同纯水制备浓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废水达接管标准后一同接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置。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各类废气稳定达标排放；采取有效措施减少生产过程中废气无组织排放。印刷、烘干废气和压合废气收集各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的标准。

（四）合理布置噪声源，选用低噪声设备及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五）按“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固体废物在厂内的堆放、贮存、转移应符合《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转移应当遵循就近原则，及时清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规范处置。

（六）做好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分区防渗要求，避免对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污染。

（七）强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防范环境风险。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要求，定期排查突发环境事件隐患，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配备环境应急设备和物资，防止生产储存及装卸输送过程事故发生，确保环境安全。

（八）根据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按《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实施日常环境管理与监测，监测结果及相关资料备查，并依法向社会公开环境监测等事项。

三、本项目不给予污染物排放总量。

（一）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信息公开，高度关注并妥善解决公众反映的本项目有关环境问题，履行好社会责任和环境责任。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单位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五、你单位应对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理，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六、本项目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对环保设施进行验收，并做好信息公开。

七、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依法报我局重新审核。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91321081573799745L001Z

单位名称：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仪征市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沙海祥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仪征市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

行业类别：特种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573799745L

有效期限：自 2026 年 05 月 20 日至 2031 年 05 月 19 日止



发证机关：（盖章）扬州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2026 年 05 月 20 日

附件8：工况说明

工 况 说 明

我公司（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建设“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

我公司委托创太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14 日对我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工况如下：

（1）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正常运行，数控切磨机、丝网印刷机、钢化炉等生产设备及废气处理装置等公用辅助设备均正常运行。

（2）我公司通过实际日产量、月产量统计数据，推算出年产量数据，基本达到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

特此说明！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6 月



附件9：废水排放情况说明

废水排放情况说明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建设“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该项目区域的污水管网已经铺设完成。

本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根据统计，新增废水排放量约为 29000 吨/年，未突破现有项目环评批复的总量范围。

特此说明！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盖章）

2026 年 6 月



附件10：废水已接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情况说明

情况说明

市生态环境局：

目前，仪征市葫芦套工业污水处理厂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该工业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主要包括经济开发区、马集镇、新城镇、新集镇等区域。其中经济开发区纳入收水范围的具体区域为：原经济开发区沙河以东区域及原汽车工业园全部范围。上述区域已配套建设市政污水主管网，区域内的污水经市政管网收集后，统一输送至葫芦套工业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附件11：危废处置合同



YSYP AUTOGLASS

合同编号：SYPYZ-2026040059-AC-202601231-百胜-危废处置

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甲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乙方：百胜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地址：仪征万事通路 18 号

地址：征市大仪镇工业集中区扬天路 3 号

电话：0514-80862759

电话：15050770888

开户行：交通银行扬州分行仪征支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税号：91321081573799745L

税号：91321081MA1Y436AX8

账号：396060100018170649752

账号：1108010109100031146

为提升企业危险废物管理水平，规范危险废物处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即将产生危险废物处置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处置危险废物明细及收费

序号	危废名称	危废编码/八位码	处置方式	处置量	单位	处置价格	备注
1	服务费					19000 元/年	含 6%税
2	废润滑油	900-217-08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3	废液压油	900-218-08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4	废抗磨液压油	900-249-08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5	废弃油墨 (含沾染物)	900-253-12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6	废活性炭	900-039-49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7	废弃粘合剂 (含沾染物)	900-014-13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8	废包装桶	900-041-49		按实际	吨	4950 元/吨	含 6%税、含运费

二、运输及转移：

- 1、进行危险废物运输前，甲方须完成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审批，可开具转移联单。
- 2、需转移危险废物，需提前三个工作日通知乙方。甲方在具备危险废物转移条件的前提下(完成管理计划审批、开具转移联单、包装完好等)，做好危废转移准备、运输确认等相关准备工作，乙方配合甲方或运输单位做好联单确认。

三、包装

甲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本地区环保部门管理要求，根据其委托处置的危险废物特性，按危险废物类别采用合规的包装方式，密封包装，避免危险废物抛洒、泄漏和异味，并做明显、合规的标识。

四、装卸

待处置危险废物在甲方场地内由甲方负责装车，并免费提供叉车等装卸工具；转移至乙方场地后由乙方负责卸车。

五、接收

乙方对从甲方接收的危险废物，负有依法安全处置的责任，如因处置不当所造成的安全事故及环境污染责任事！有乙方负责。





六、付款方式

- 1、服务费:合同生效后,由乙方开具服务费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正确发票后 30 天内电汇付清。
- 2、处置费:乙方根据危废处置的实际数量开出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正确发票后 60 天内电汇付清。

七、廉洁自律条款:

1. 乙方(供应商)以不正当手段向甲方工作人员或其亲属提供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给予回扣、好处费、感谢费、佣金、礼金、提供娱乐活动等)从而谋求中标并签订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照合同已履行金额的 20%向乙方主张廉洁违约金。
2. 甲方工作人员如有任何形式的索贿或受贿行为,乙方可以举报。甲方纪委举报电话:021-61633599-2054, 陈先生。

八、合同有效期

自 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九、其他

- 1、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二份(含报送环保部门备案合同)。
- 2、争议的解决方法: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协商或根据《合同法》执行。
- 3、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商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盖章:

日期:2026.



乙方:百胜环境科技(扬州)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盖章:

日期:2026



附件12：应急预案备案表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21081573799745L
法定代表人	沙海祥	联系电话	0514-80856922
联系人	周文杰	联系电话	15189927283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18号（119.259,32.2575）		
预案名称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较大环境风险		
本单位于2026年 5 月 13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预案签署人	张明杰	报送时间	2026.5.1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申请表;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经专家复核签字的修改说明。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编号	321081-2026-035-M		
报送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受理部门负责人	周建民	经办人	李恩霞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附件13：应急救援体系及人员名单

应急救援体系及人员名单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务	联系方式
1	总指挥	游礼博	总经理	18018574109
2	副总指挥	邹芝平	安保经理	15821691550
3	应急管理办公室	周文杰	安环员	15189927283
4	应急处置组	徐道林（组长）	生产经理	18168268565
		谢义文	车间员工	15252539652
		徐超	车间员工	15152741966
		赵袁锋	车间员工	15050545734
5	环保组	陈磊（组长）	生产经理	17715116908
		陈志荣	车间员工	13365135286
		陈海龙	车间员工	18605209258
6	应急保障组	鲍春霞（组长）	行政经理	18012335288
		赵苗苗	行政员工	18605209258
		王超	仓库主管	18652516562

附件14：应急资源和装备清单

应急资源和装备清单

类型	种类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存放地点	联系人
应急物资	物资存放	应急装备箱	/	1 个	生产车间	邹芝平 15821691550 周文杰 15189927283
	输转 吸附	消防沙	/	1 吨	生产车间	
		铁锹	/	4 把		
		吸油棉	/	1 箱		
		编织袋	/	50 个		
	灭火	灭火器	干粉	200 个	生产车间、原料贮存区、危废库等	
	救生	应急药箱（含药品）	/	2 套	生产车间	
		安全警示带	/	2 卷		
		担架	/	1 副		
应急装备	个人防护装备	耐酸碱雨靴	/	6 双	生产车间	
		防护眼镜	/	6 只		
		过滤式防毒半面罩	/	2 套		
		安全腰带	/	2 个		
		防护头盔	/	6 顶		
		防护服（衣、裤）	/	2 套		
		防护手套	/	30 双		
		安全绳	/	2 套		
	应急通信	固定电话	/	1 部	门卫	
	应急照明	应急手电筒	/	2 个	生产车间	
手提式防爆探照灯		/	2 个			

附件15：应急培训与演练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环境应急知识培训计划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026 年 度 环 保 培 训 计 划

一、 环境保护方针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环境保护责任制，贯彻环境保护基本国策和环境治理制度，加强和通告本企业环保治理工作，全面加强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切实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以治本和提高环境质量为目标，切实提高本企业环保意识和环境应急技能，努力做好公司企业的环保工作。特制定本公司环保工作培训计划、

二、 环境保护目标

1、杜绝重大环境污染责任事故。

2、杜绝爆炸、火灾等事故发生造成的环境污染，节约能源，降低废弃物污染；把污染源控制达到国家标准。

3、杜绝污水及工业用水乱排乱放，不得造成河道及水源污染和堵塞。

4、采取有效措施对环境引起污染的各种渠道严格控制。

5、执行环保部门最新的环保要求。

三、 培训目的

通过对企业职工的培训，使员工充分了解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知识和环保的重要性，提高企业职工环保知识和对环境保护的意识，使员工认识环境保护对人类对地球的影响，做到自觉守法，搞好环保工作，增强环境应急技能，以便职工在工作中对环境保护时刻起到维护作用，提高全体员工对环境保护的理解和环境保护的重要意义。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特编制本培训计划。

四、 环保培训组织机构

为了保证环保培训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成立培训领导小组

环保培训措施

- 1、 加强岗前环保知识培训工作，确保培训覆盖面达到 100%，并保存培训考核记录。
- 2、 加强环保宣传力度，提高环保意识，增强环境应急技能。
- 3、 公司单位环保管理员不定期的进行环保检查，发现问题现场要及时整改，确保环保治理工作达标。
- 4、 根据环保要求，对固体废弃物安排专人负责分类存放进库，危废做好标识及记录，规范车间各种固体废物收集、包装与转运。

五、公司环保培训计划表:

序	培训时间	主 题	培训讲师	培训课时	培训人员	培训地点
1	2026.03	环境应急事件处置基础知识	外聘	120 分钟	管理层及职能员工	公司会议室
	2026.09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外聘	60 分钟	管理层及职能员工	公司会议室

编制: 赵书芳
日期: 2026.01.07

审核: 周强
日期: 2026.01.07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培训日期: 2026.03.12 .

培训时长: 60分钟

培训对象: 环保相关责任员工

培训地点: 公司会议室

培训部门: 公司安环部 第三方环保公司.

培训主题: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基础知识培训

培训内容:

- 1、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的定义和分类。
- 2、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预案体系。
- 3、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应急处置演练目的和内容。
- 4、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应急基础知识和技能培训。
- 5、 及时组织员工进行环境应急演练, 提高环境应急技能。

参加人员签名

邵艺平 周强

赵青芳 杨明 赵静 吴明

高祥如 周玉 高晓 周子扬

高建周 周 赵瑞伟 朱延

培训效果评价: 效果良好-培训措施有效

记录人: 周强

审核人:

邵艺平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环境应急预案知识培训通知

为切实提高本企业环保意识和环境应急技能，努力做好公司企业的环保应急工作。现定于 2026 年 03 月 12 日 下午 4.30 举办环境应急预案知识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培训地点

培训时间：2026 年 03 月 12 日 下午 4.30 培训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培训对象

企业负责人、环保相关职能人员；环保设施运营现场的管理人员及环境应急预案相关人员。

三、培训内容

- 1、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的定义和分类。
- 2、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预案体系。
- 3、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应急处置演练目的和内容。
- 4、 突发环境应急事件应急基础知识和技能培训。
- 5、 组织员工进行环境应急演练，提高环境应急技能。

请参加人员自带笔和笔记本提前 5 分钟到达会议室，无故不缺勤和迟到，课堂中应关闭手机或震动无声模式，不随意接听电话，遵守培训纪律。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安环部 2026.03.11



2026 年度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环境应急知识培训影音记录

为普及本单位管理人员及环境应急职能员工企业环境应急处置基础知识，增强企业员工的环保管理技能，提高环保意识，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与 2026 年 3 月召开了环境应急基础知识培训



公司管理层及责任员工参加培训



第三方环保公司进行环境应急基础知识讲解



公司员工认真参加 2026 年度环境应急培训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安环部 2026.03.12

二零二六年上年度

环
保
应
急
演
练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应急演练方案

一、计划名称:

油墨泄漏事故演练方案

二、演练目的:

1、通过演习,使公司相关人员能熟练掌握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启动和运作程序。

2、通过演习,增强各部门在紧急应变时的合作与沟通,以提高紧急应变的管理效率。

3、通过演习,训练公司应急队伍的抢险救灾能力,提高干部员工的自救意识。

4、通过演练,查找并确认现行应急预案的不足及缺陷,分析制定整改措施,以便做进一步的改进和完善。

三、演练时间:

2026年03月18日

四、演练地点:

厂区车间

五、疏散集合区域:

厂区空旷区域

六、参演人员:

应急救援队伍成员及相关作业员工

具体人员名单(见签到表)

七、演练事件假象:

2026年03月18日14:00时开始,油墨桶在转运过程中发生泄漏。

裙子；

4、所有参加演练人员必须爱护公共财产，注意人身安全，听从指挥，避免发生伤亡事故；

5、做好巡查工作，防止无关人员乘机破坏；

6、油墨泄漏演练通知及方案提早三天在明显部位张贴；

7、做好动员相关人员参与演练工作。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油墨泄漏应急演练记录

单位：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演练地点：厂区车间

演练科目：油墨泄漏应急演练

演练时间：2026 年 03 月 18 日

演练指挥：周文杰

参加人：见签到表

演练记录：

14:00

演练前动员及培训，备齐所有工具物资（吸油毡、手套、黄沙、铲子等工具和物资）

14:05

模拟现场制造：演练场景模拟，现场作业人员在运转油墨过程中由于操作不当发生泄漏，立即报告班长，并告知现场周边作业人员。

14:06

班长确认现场情况后立即向应急管理办公室汇报现场情况。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人听取现场情况汇报后，确认事故状态和有无人员受伤的情况后，下达应急处置命令：一是让汇报情况的班长组织在岗其他员工佩戴防护用品做好现场处置和警戒；二是指派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进行抢险。

14:10-14:30

应急救援队伍到达现场与现场处理人员共同使用工具及备用物资对油墨桶和地面泄漏区域进行妥善处置。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现场演练记录

演练日期: 2020.03.18

演练时长: 90分钟

演练对象: 油墨泄漏应急处置

演练地点: 生产车间

演练部门: 生产车间, 公司安保部

演练主题: 生产车间油墨泄漏应急演练

演练内容:

1. 油墨转运过程中泄漏
2. 现场汇报过程 应急处置
3. 应急处置器材的使用
4. 泄漏油墨的收集处置
5. 演练的点评和问题的改进

参加人员签名

邵新	周强	赵为为	周明山
邵明山	赵静	高梓明	高文彪
彭建周	高梓	高梓明	高文彪
周子扬	朱延云		

演练效果评价: 效果良好 措施有效

记录人: 周强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油墨泄漏应急演练评价报告

2026年3月18日，应急管理办公室成员及相关员工进行了一次油墨泄漏应急演练。为了巩固演练成果、表扬先进、发挥成绩、改进不足、促进工作，进一步提升我公司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具体演练情况总结如下：

公司领导层对不断完善应急队伍，检验并提高全体员工的应急救援能力也非常的重视；应急管理办公室对此次演练不仅准备充分而且组织有序；应急管理办公室成员和参演员工基本态度端正并积极参与配合，确保演练顺利完成。

此次演练确实提高了应急管理办公室的应急反应和处置能力，同时也提高广大职工应急反应意识，对应急处置常识有了进一步的了解。演练过程中，参演人员能够听从指挥、互相帮助，集体观念感得到了加强。应急管理办公室的组织能力、指挥能力、应变能力也受到了锻炼。此次演练也进一步检验了应急机制，达到了演练预期目的。

本次演练仍然存在一些不足，现场处置不够及时，部分参演人员对应急装备使用不够熟练。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油墨泄漏应急演练影音记录



演练动员及演练方案



油墨转运过程中发生泄露



员工及时向现场负责人汇报



现场负责人向总指挥汇报



接到汇报，及时启动环保应急预案进行处置



现场进行环保应急处置



应急处置危废入危废库贮存



进行环保应急演练总结

附件16：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 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报告



序 号	名 称	作业步骤	危险因素	易发生 事故类型	安全评价				管控措施				管控主体						
					L	E	C	D	风险 级别	工程技术	安全管理	培训教育	个体防护	应急处置	管控 层级	责任 部门	责任 人		
8		高压釜 操作	安全阀、压力表未校验	爆炸	6	6	3	108	一般 风险	1、在有限空间作 业过程中，应当 使用测氧测爆仪 对作业场所中的 危险有害因素进 行定时检测或者 连续监测。作业 中断超过 30 分 钟，作业人员再 次进入有限空间 作业前，应当重 新通风、检测合 格后方可进入， 2、作业中保持有 限空间出入口畅 通；	1、制定有限空间 作业管理制度、有 限空间作业安全 操作规程。 2、建立有限空间 管理台账，并及时 更新。 3、有限空间作业 实行作业许可制， 办理有限空间作 业审批，审批表有 效期不应超过 24h。 4、有限空间作业 应当严格遵守“先 通风、再检测、后 作业”的原则。	1、建立培 训教育制 度，包括作 业单位负 责人、作业 现场负责 人、监护人 、作业人 员、应急救 援人员安 全培训； 2、应急救 援人员还 应接受基 本的急救 和心肺复 苏术的培 训。	作业人员 应配备并 使用长管 呼吸器或 正压式空 气呼吸器 等隔离式 呼吸保护 器具等劳 动防护用 品	1、现场准备 好应急救援 器材； 2、缺氧或有 毒的有限空 间经清洗或 置换仍达不 到要求的，应 佩戴隔离式 呼吸器；必要 时应拴带安 全绳，并可靠 地固定在有 限空间外，便 于与监护人 员的沟通及 救援； 3、张贴有限 空间中毒窒 息事故应急 处置方案。	公司级 部门级 班组级 岗位级	生产部 工程部	公司领导/ 部门主管/ 班组长/ 岗位员工		
			高压气管爆裂	其他伤 害、火灾	0.5	6	7	21	低 风险										
						1、人员未办理危险作业许可证审批就进入有限空间内作业，导致中毒窒息； 2、人员在有限空间内作业前未通风、检测，有毒有害气体超标； 3、有限空间作业未配备监护人在现场监护，导致中毒窒息后不能及时发现。	中毒、窒息	3	6	15	270	较大 风险							

序 号	名 称	作业步骤	危险因素	易发生 事故类型	安全评价				管控措施				管控主体				
					L	E	C	D	风险 级别	工程技术	安全管理	培训教育	个体防护	应急处置	管控 层级	责任 部门	责任 人
			品： 5、变压器运行电缆绝缘老化、							4、配电房配置应急照明灯、灭火器、绝缘手套等应急设施； 5、配电房采取防止老鼠和其他小动物进入的防护措施。	止入内，认真做好人员进入登记； 5、张贴“高压危险，当心触电”安全警示标识； 6、设置醒目的安全风险告知牌。						
38	污水 处理 站	有 限 空 间 作 业	1、人员未办理危险作业许可证审批进入有限空间内作业，导致中毒窒息； 2、人员在有限空间内作业前未通风、检测，有毒有害气体超标； 3、有限空间作业未配备监护人在现场监护，导致中毒窒息后不能及时发现。	中毒窒息	6	1	40	240	较大风险	1、在有限空间作业过程中，应当使用测氧测爆仪对作业场所中的危险有害因素进行定时检测或者连续监测。作业中断超过30分钟，作业人员再次进入有限空间作业前，应当重新通风、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 2、作业中保持有限空间出入口畅通	1、制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 度、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操作规程； 2、建立有限空间管理台账，并及时更新； 3、有限空间作业实行作业许可制，办理《有限空间作业审批表》，审批表有效期不应超过24h，严禁擅自进入有限空间作业； 4、有限空间作业	1、建立培训教育制度，包括作业单位负责人、作业人员、现场负责人、监护人、作业人员、应急救援人员、应急救援人员安全培训； 2、应急救援人员还应接受基本的急救	作业人员应配备并使用长管呼吸器或正压式空气呼吸器等隔离式呼吸防护用品	1、现场准备好应急救援器材； 2、缺氧或有毒的有限空间经清洗或置换仍达不到要求的，应佩戴隔离式呼吸器；必要时应拴带安全绳，并可靠地固定在有限空间外，便于与监护人员的沟通及	公司级 部门级 班组级 岗位级	工程部	公司领导/部门主管/班组长/岗位员工

序 号	名 称	作业步骤	危险因素	易发生 事故类型	安全评价				管控措施					管控主体			
					L	E	C	D	风险 级别	工程技术	安全管理	培训教育	个体防护	应急处置	管控 层级	责任 部门	责任 人
										通： 3、使用机械通风 机保持持续通 风； 4、作业前清点作 业人员和工器 具；作业人员与 外部有可靠的通 讯联络；监护人 员不得离开作业 现场，并与作业 人员保持联系； 存在交叉作业 时，采取避免互 相伤害的措施； 5、配备便携式测 氧测爆仪。	应当严格遵守“先 通风、再检测、后 作业”的原则； 5、作业现场负责 人、监护人、作 业人员安全技术 培训合格后可上 岗作业； 6、设置醒目的安 全风险告知牌和 安全警示标示。	和心肺复 苏术的培 训。		救援： 3、张贴有限 空间中非室 息事故应急 处置方案，			
39	污水 处理 站	水 处 理 加 药 作 业	1、人员托运、搬抬、拿取 药剂时，溅到身上或眼睛 内； 2、加药过程不小心，造成 药剂泄露。	灼伤、中 毒、其他 伤害	3	6	7	126	一 般 风 险	1、药剂使用专用 包装容器盛装， 封盖转运； 2、使用专用工具 添加药剂； 3、使用自动加药 系统减少人工加	1、设置现场安全 警示标志； 2、现场张贴药剂 MSDS； 3、设置醒目的安 全风险告知牌和 安全警示标示。	对水处理 加药人员 定期进行 安全培训 教育	穿戴好防 护服、防护 口罩、护目 镜、防护手 套等劳动 防护用品	1、具有有毒 害、化学灼伤 危险的作业 场所，应在设 置冲淋洗眼 器等安全防 护措施；	部门级 班组级 岗位级	工程 部	部门主 管/班 组长/ 岗位 员工

序号	名称	作业步骤	危险因素	易发生 事故类型	安全评价					管控措施					管控主体		
					L	E	C	D	风险 等级	工程技术	安全管理	培训教育	个体防护	应急处置	管控 层级	责任 部门	责任人
										等级次： 1、超药量配置废气设施，				1、制定危险化学药品泄漏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2、现场醒目位置张贴安全风险告知牌中明确应急处置方法。			
40	废气处理	废气处理装置	1、废气处理设施管道中可燃物质遇火花导致发生火灾； 2、废气处理设施温度过高，引燃可燃挥发气体或可燃可燃物。	火灾爆炸	1	6	15	90	一般风险	1、废气处理设施设置温度控制报警功能； 2、易燃易爆装置设施应进行可靠的接地处理； 3、废气处理设施安装热成像和自动抑制熄灭措施。	1、定期维护保养废气处理设施； 2、定期更换活性炭或过滤棉； 3、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巡检，发现异常立即停机报修； 4、设置醒目的安全风险告知牌和安全警示标示。	作业人员安全操作 安全操作 规程培训 及安全 教育	正确佩戴使用防静电工作服及手套、不易产生火花的工作鞋、防毒口罩、化学安全眼镜、劳动防护用品	1、配置充足的消防器材且完好有效； 2、现场醒目位置张贴安全风险告知牌中明确应急处置方法。	部门级 班组级 岗位级	工程部长/岗位员工	部门主管/班组长/岗位员工



241020340420

检 测 报 告

创太（2026）环（验）0301176

正 本

项目名称：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三同时验收
监测项目

委托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项目类型： 验收监测

创太环保有限公司

Chuang Ta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检测报告说明

一、本报告须经报告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后方可生效。

二、对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创太环保有限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三、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本公司将对其责任人追究法律责任。

四、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

五、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本实验室仅对所接收样品的检测数据准确性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真实性、代表性及样品运输/保存过程中的完整性负责。检测结果仅对本次送检样品有效。对不可复现的样品，检测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且不予受理申诉。

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七、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

八、本报告未经本单位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九、本报告编号具有唯一性，后缀若带有“B”的报告为替换后报告，自发出后原报告即刻作废。

创太环保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常盐工业园区

邮编：224100

电话：15806127080

创太环保有限公司
检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		
受检单位联系人	周文杰	联系电话	15189927283
采样日期	2026 年 05 月 13 日-05 月 14 日	检测周期	2026 年 05 月 13 日-06 月 02 日
项目类型	验收监测	检测地点	采样现场及本公司实验室
采样人员	张浩杰、骆剑铭、崔为扬、张恒瑞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 废水：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结果	详见本报告第 3-7 页。 创太环保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盖章） 签发日期：2026年06月05日		
备 注	只提供检测数据，不作结果判定。		

报告编制人：葛玉松

复核人：魏伟

授权签字人：陈佩

一、检测方法及设备情况

表 1 检测方法及设备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依据	主要检测设备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方法检出限	权属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HJ 38-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A60	CT-SY-004	0.07mg/m ³	自有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HJ 604-2017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A60	CT-SY-004	0.07mg/m ³	自有
废水	pH 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PH&ORP 检测仪 AE8601	CT-XH-057	/	自有
	悬浮物	GB/T 11901-1989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BSA124S	CT-SY-020	/	自有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酸式滴定管 50mL	CT-HC-012	4mg/L	自有
	氨氮	HJ 535-2009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lnl-1280	CT-SY-009	0.025mg/L	自有
	总磷	GB/T 11893-1989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lnl-1280	CT-SY-009	0.01mg/L	自有
	总氮	HJ 636-2012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mlnl-1280	CT-SY-009	0.05mg/L	自有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A	CT-XH-145	/	自有
			声校准器 AWA6221B	CT-XH-054	/	自有

二、检测结果

1.废气检测结果

表 2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2.1	12.5	12.7	12.7	12.0	12.1	13.0	12.8	12.8
	均值	mg/m³	12.4			12.3			12.9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34	1.37	1.40	1.38	1.39	1.35	1.37	1.41	1.44
	均值	mg/m³	1.37			1.37			1.41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2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2.87	2.65	2.38	2.48	2.36	2.14	2.22	2.34	2.27
	均值	mg/m³	2.63			2.33			2.28		
备注	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由受检单位提供。										

续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2.0	12.3	11.0	10.8	10.7	10.8	11.4	12.6	12.1
	均值	mg/m³	11.8			10.8			12.0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62	1.56	1.63	1.52	1.62	1.67	1.61	1.59	1.59
	均值	mg/m³	1.60			1.60			1.60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2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65	1.67	1.66	1.65	1.64	1.72	1.68	1.72	1.66
	均值	mg/m³	1.66			1.67			1.69		
备注	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由受检单位提供。										

表 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C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2	0.60	0.65	0.73	0.79	0.78
		mg/m ³	0.60		0.76		0.79	
		mg/m ³	0.57		0.77		0.76	
C2 下风向		mg/m ³	1.18	1.21	1.22	1.22	1.25	1.23
		mg/m ³	1.27		1.29		1.21	
		mg/m ³	1.18		1.16		1.23	
C3 下风向		mg/m ³	1.28	1.27	1.23	1.26	1.27	1.24
		mg/m ³	1.25		1.28		1.23	
		mg/m ³	1.29		1.26		1.22	
C4 下风向		mg/m ³	1.15	1.18	1.21	1.24	1.21	1.22
		mg/m ³	1.16		1.24		1.23	
		mg/m ³	1.22		1.26		1.22	
厂区内 C5		mg/m ³	1.35	1.33	1.30	1.29	1.26	1.32
		mg/m ³	1.33		1.31		1.37	
		mg/m ³	1.30		1.25		1.32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C1 上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89	0.91	0.86	0.86	0.89	0.90
		mg/m ³	0.97		0.78		0.89	
		mg/m ³	0.86		0.94		0.93	
C2 下风向		mg/m ³	1.20	1.28	1.35	1.31	1.30	1.30
		mg/m ³	1.24		1.27		1.27	
		mg/m ³	1.39		1.30		1.32	
C3 下风向		mg/m ³	1.18	1.25	1.32	1.29	1.19	1.20
		mg/m ³	1.28		1.31		1.20	
		mg/m ³	1.30		1.24		1.22	
C4 下风向		mg/m ³	1.43	1.47	1.50	1.47	1.35	1.33
		mg/m ³	1.40		1.47		1.30	
		mg/m ³	1.59		1.45		1.34	
厂区内 C5		mg/m ³	1.39	1.39	1.46	1.45	1.45	1.46
		mg/m ³	1.40		1.50		1.46	
		mg/m ³	1.38		1.39		1.48	
备注	/							

2.水质检测结果

表 4

废水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废水总排口			
样品性状		无色、微臭、微浊、无浮油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频次四
pH 值	无量纲	7.5	7.5	7.4	7.6
悬浮物	mg/L	8	8	8	9
化学需氧量	mg/L	28	32	35	27
氨氮	mg/L	1.74	1.83	1.89	1.89
总磷	mg/L	0.15	0.14	0.14	0.15
总氮	mg/L	5.02	5.20	5.14	5.10
采样点位		废水总排口			
样品性状		无色、微臭、微浊、无浮油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频次四
pH 值	无量纲	7.2	7.4	7.4	7.6
悬浮物	mg/L	8	8	8	9
化学需氧量	mg/L	30	33	29	33
氨氮	mg/L	1.78	1.94	1.88	1.91
总磷	mg/L	0.16	0.14	0.16	0.16
总氮	mg/L	4.92	5.12	4.96	5.16
备注	/				

3.噪声检测结果

表 5 噪声检测结果表

测量时间	昼间：2026.05.13 16:36-17:12 夜间：2026.05.13 23:06-23:32		
测量区域	厂界四周	声功能区	3 类
采样点位	主要噪声源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间测量值 dB (A)	夜间测量值 dB (A)
N1 东厂界	生产噪声	57.0	41.3
N2 南厂界	生产噪声	61.1	48.7
N3 西厂界	生产噪声	60.4	51.4
N4 北厂界	生产噪声	60.6	49.6
备注	1、检测期间昼间：天气：晴，最大风速 2.3m/s; 2、检测期间夜间：天气：晴，最大风速 2.5m/s; 3、声功能区由受检单位提供。		
测量时间	昼间：2026.05.14 15:16-15:50 夜间：2026.05.14 22:04-22:37		
测量区域	厂界四周	声功能区	3 类
采样点位	主要噪声源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昼间测量值 dB (A)	夜间测量值 dB (A)
N1 东厂界	生产噪声	61.9	50.8
N2 南厂界	生产噪声	57.8	50.9
N3 西厂界	生产噪声	55.1	52.5
N4 北厂界	生产噪声	53.5	51.7
备注	1、检测期间昼间：天气：晴，最大风速 2.1m/s; 2、检测期间夜间：天气：晴，最大风速 2.4m/s; 3、声功能区由受检单位提供。		

三、附图

检测点位示意图



图例说明:

废水监测点: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

噪声监测点: ▲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创太（2026）环（验）0301176 附件

附表 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气温（℃）	气压(kPa)	湿度（%）	风速（m/s）	风向	天气情况
2026.05.13	25	100.5	47	2.1	南	晴
	26	100.4	41	2.0	南	晴
	26	100.4	38	2.1	南	晴
2026.05.14	26	100.5	62	2.2	南	晴
	27	100.4	60	2.2	南	晴
	25	100.6	65	2.3	南	晴

附表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处理设施		/										
排气筒高度（m）		/				烟道截面尺寸（m ² ）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排气温度		℃	31.2			31.5			33.0			
排气中水分含量		%	2.10			2.11			2.08			
排气流速		m/s	7.08			7.17			7.13			
标干流量		Nm ³ /h	8572			8678			8574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2.1	12.5	12.7	12.7	12.0	12.1	13.0	12.8	12.8	
	均值	mg/m ³	12.4			12.3			12.9			
	排放速率	kg/h	0.106			0.107			0.111			
备注		1、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由受检单位提供； 2、标干流量、排放速率、烟道截面尺寸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检测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										

附表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排气筒高度（m）		15				烟道截面尺寸（m ² ）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排气温度		℃	30.8			31.4			32.8			
排气中水分含量		%	2.05			2.07			2.06			
排气流速		m/s	7.5			7.6			7.7			
标干流量		Nm ³ /h	9100			9185			9257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34	1.37	1.40	1.38	1.39	1.35	1.37	1.41	1.44	
	均值	mg/m ³	1.37			1.37			1.41			
	排放速率	kg/h	1.25×10 ⁻²			1.26×10 ⁻²			1.31×10 ⁻²			
备注		1、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处理设施由受检单位提供； 2、排气筒高度、标干流量、排放速率、烟道截面尺寸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检测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										

附表 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2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高度（m）		15				烟道截面尺寸（m ² ）			0.1963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5.13)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排气温度		℃	27.9			28.0			27.9			
排气中水分含量		%	2.12			2.13			2.11			
排气流速		m/s	6.8			6.9			6.9			
标干流量		Nm ³ /h	4240			4300			4302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2.87	2.65	2.38	2.48	2.36	2.14	2.22	2.34	2.27	
	均值	mg/m ³	2.63			2.33			2.28			
	排放速率	kg/h	1.12×10 ⁻²			1.00×10 ⁻²			9.81×10 ⁻³			
备注	1、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处理设施由受检单位提供； 2、排气筒高度、标干流量、排放速率、烟道截面尺寸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检测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											

附表 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进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处理设施		/										
排气筒高度（m）		/				烟道截面尺寸（m ² ）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排气温度		℃	31.5			32.6			31.7			
排气中水分含量		%	2.04			2.06			2.05			
排气流速		m/s	7.12			7.27			7.14			
标干流量		Nm ³ /h	8629			8780			8643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2.0	12.3	11.0	10.8	10.7	10.8	11.4	12.6	12.1	
	均值	mg/m ³	11.8			10.8			12.0			
	排放速率	kg/h	0.102			9.48×10 ⁻²			0.104			
备注		1、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由受检单位提供； 2、标干流量、排放速率、烟道截面尺寸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检测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										

附表 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1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										
排气筒高度（m）		15				烟道截面尺寸（m ² ）			0.3848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排气温度		℃	31.3			32.1			31.5			
排气中水分含量		%	2.01			2.03			2.01			
排气流速		m/s	7.5			7.9			7.8			
标干流量		Nm ³ /h	9094			9552			9441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 ³	1.62	1.56	1.63	1.52	1.62	1.67	1.61	1.59	1.59	
	均值	mg/m ³	1.60			1.60			1.60			
	排放速率	kg/h	1.46×10 ⁻²			1.53×10 ⁻²			1.51×10 ⁻²			
备注		1、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处理设施由受检单位提供； 2、排气筒高度、标干流量、排放速率、烟道截面尺寸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检测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										

附表 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表

排气筒名称		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编号			DA012			
处理设施		二级活性炭吸附										
排气筒高度（m）		15				烟道截面尺寸（m²）			0.1963			
检测项目		单位	采样日期 (2026.05.14)									
			频次一			频次二			频次三			
排气温度		℃	27.0			27.0			27.0			
排气中水分含量		%	1.61			1.87			1.74			
排气流速		m/s	6.99			6.90			7.17			
标干流量		Nm³/h	4389			4324			4497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	mg/m³	1.65	1.67	1.66	1.65	1.64	1.72	1.68	1.72	1.66	
	均值	mg/m³	1.66			1.67			1.69			
	排放速率	kg/h	7.29×10 ⁻³			7.22×10 ⁻³			7.60×10 ⁻³			
备注		1、排气筒名称、排气筒编号、处理设施由受检单位提供； 2、排气筒高度、标干流量、排放速率、烟道截面尺寸不在本公司资质认定范围内，检测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										

-----附件结束-----

附件18：自查报告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 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验收自查报告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由于市场对汽车天窗玻璃产品的需求，拟投资 13500 万元，利用现有厂区北侧空置 4#生产车间，建筑面积约 16500 平方米，引进数控切磨机、表面质量检测机等进口设备 13 台（套），购置丝网印刷机、洗片机等国产设备 29 台（套），新建 1 条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建设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项目建设完成后可形成新增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5 月申报《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5 年 6 月 18 日取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扬环审批【2025】03-42 号），建设单位已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1081573799745L001Z）。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文件的要求，我单位编制了《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验收自查报告》，自查报告内容如下：

一、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1）立项文件

2024 年 01 月 31 日取得了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对“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的备案文件，项目代码：2401-321059-89-02-176867。

（2）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编制及环评批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申报《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 年 6 月 18 日取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报告表的批复（批复文号：扬环审批【2025】03-42 号）。

二、项目建成情况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 18 号，投资约 1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10 万元，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300 万片汽

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扩建项目新增职工人数约为 70 人，扩建后全厂职工总人数约为 590 人，扩建项目班制采用两班制，每班 12 小时，全年工作天数 300 天，年工作时间以 7200 小时计。

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见表 2-1，原辅材料见表 2-2，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1 建设项目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工程概况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新增 34730t/a	市政供水，满足项目需求
	排水	新增 29000t/a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2#循环冷却水池	1 座，单座设计容积 400m ³	新建，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供电	新增 840 万 kW·h/a	市政供电，满足项目需求
环保工程	废水	化粪池（有效容积 10m ³ ）	依托现有项目，生活污水预处理
		3#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50t/h）	新建，处理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磨边废水
		3#纯水站（纯水制备能力 12t/h）	新建，利用自来水制备纯水用于清洗工序，清洗废水通过纯水处理站收集处理制备纯水回用于生产，运行过程产生纯水制备废水
	固废	一般固废库（350m ² ）	依托现有项目，暂存废包装物等一般固废
		危废库（约 40m ² ）	依托现有项目，暂存废润滑油等危废
	噪声	减震底座等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废气	有组织废气：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由高压釜废气排口经密闭管道进入缓冲罐转化为低压气体，再进入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基本符合环评要求
--	----	--	----------

表 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序号	原辅材料		单位	消耗量（吨/年）		备注
				环评	实际	
1	玻璃原片		吨/年	20000	20000	与环评基本一致
2	油墨	黑胶	吨/年	15	15	
3		稀释剂	吨/年	0.3	0.3	
4	异丙醇		吨/年	0.06	0.06	
5	PVB 膜		万平方米/年	30	30	
6	润滑油		吨/年	0.17	0.17	
7	液压油		吨/年	0.17	0.17	
8	PAC		吨/年	9.0	9.0	
9	PAM		吨/年	0.1	0.1	
10	氢氧化钠		吨/年	0.7	0.7	

表 2-3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环评	实际	
1	数控切磨机	FACG-1HNP 3rd Generation HSV	6	6	与环评基本一致
2	表面质量检测机	LineScanner Hardware 1000mm	4	4	与环评基本一致
3	锡面仪	TSD 2002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4	丝网印刷机	BWSP-9013HA-L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5	印刷房间及空调系统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6	洗片机	GCM1200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7	上片系统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8	钢化炉	GX-X-LXSQ1208-30	2	2	与环评基本一致
9	自动包装设备	/	2	2	与环评基本一致
10	弯洗机	/	4	4	与环评基本一致
11	检测连线设备	/	2	2	与环评基本一致
12	型面检测	/	3	3	与环评基本一致
13	合片线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4	切膜机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5	曲面辊压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6	高压釜	YF30C	1	1 套	实际配套新增压力容器缓冲罐（降低废气压力，保障治理设施稳定运行）
17	空压机系统	GW200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8	循环水系统	10T/H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19	合片室空调系统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20	终检线	/	1	1	与环评基本一致

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实际生产工艺介绍如下：

（一）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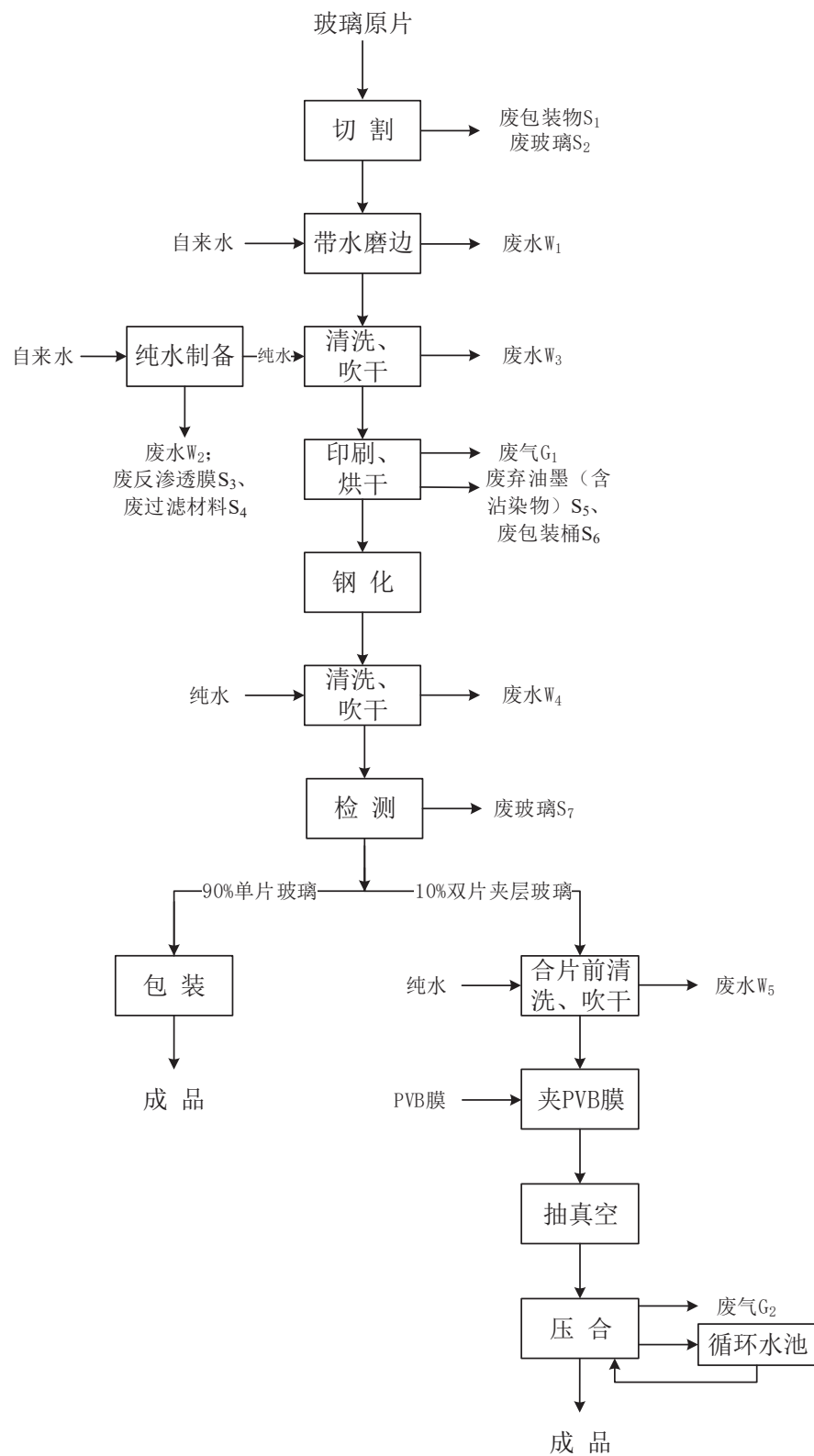


图 2-1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平玻璃切割: 预先裁剪至一定尺寸的平玻璃被切割成规定的形状、切割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物 S_1 和废玻璃 S_2 。

(2) 带水磨边: 将玻璃边缘磨光滑(按照磨边要求研磨), 磨边使用自来水, 磨边过程中会产生废水 W_1 。

(3) 纯水制备: 本项目清洗工序使用纯水, 通过纯水制备机利用自来水制备而得, 采用RO反渗透膜工艺制备纯水, 清洗废水通过纯水站收集处理制备纯水后回用于生产, 纯水制备过程会产生纯水制备废水 W_2 和废反渗透膜 S_3 、废过滤材料 S_4 。

(4) 清洗、吹干: 进入洗片区域, 使用洗片机清洗玻璃表面污垢。清洗使用纯水, 不添加清洗剂, 水温为常温。清洗后进行吹干, 清洗机前段部分是清洗, 后段部分是吹干。清洗过程会产生废水 W_3 。

(5) 印刷、烘干: 刮胶按压网版使散开的油墨印到玻璃上, 然后进行烘干。油墨印刷后的瑕疵品/不合格品需要使用异丙醇进行擦拭。印刷、烘干过程会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 G_1 、废弃油墨(含沾染物) S_5 和废包装桶 S_6 。

(6) 钢化: 在热传导、热对流、热辐射、炉温设定、加热时间等的共同作用下, 将玻璃加热到出炉温度为 480°C - 640°C 左右, 采用电加热, 开始成型过程(上下模具对软化玻璃进行压制, 形成型面)。

(7) 风冷冷却: 急冷过程(对玻璃快速而均匀地冷却, 使之获得均匀分布的应力及最佳的钢化强度), 冷却(对玻璃进行降温, 便于后道工序操作)。

(8) 清洗、吹干: 进入弯洗机洗片区域, 使用洗片机清洗玻璃表面污垢。清洗使用纯水, 不添加清洗剂, 水温为常温。清洗后进行吹干, 清洗过程会产生废水 W_4 。

(9) 检测: 根据产品设计要求, 对生产的天窗玻璃进行光学、人工等检测, 检测合格的产品中单片天窗玻璃直接进入后续包装环节, 双片夹胶天窗玻璃则需要进度后续合片环节, 检测不合格产品作为废玻璃处置, 检测过程会产生废玻璃 S_6 。

(10) 合片前清洗、吹干: 在生产双片夹胶玻璃时, 检测后的成型玻璃进入洗片区域, 使用洗片机清洗玻璃表面污垢。清洗使用纯水, 不添加清洗剂, 水温为常温。清洗后进行吹干, 清洗过程会产生废水 W_5 。

(11) 夹PVB膜：在两片玻璃之间夹入PVB透明薄膜。

(12) 抽真空：使用初压机将膜与玻璃之间的空气抽取，以达到初步粘接定形。

(13) 压合：合片初压抽真空的玻璃进入高压釜，在高压和高温下经过一定的平衡时间，高压釜采用电加热，工作温度约为130℃，工作压力1.3MPa，在此状态下PVB膜软化成胶黏状，将两侧的玻璃充分的粘结在一起，以达到最终的产品质量要求。压合过程会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废气G₂（以非甲烷总烃计）。高压釜高温部件通过间接水冷却，冷却水通过循环水池和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损耗，不外排。

(14) 包装：使用木质或铁质料架进行包装入库待售。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3.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一) 废气

(1) 有组织排放废气

①印刷、烘干废气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经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经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印刷、烘干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中标准。

②压合废气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由高压釜废气排口经密闭管道进入缓冲罐转化为低压气体，再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压合废气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中标准。

(2) 无组织废气

①印刷、烘干废气无组织挥发

扩建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的废气，经“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挥发。

②压合废气无组织挥发

扩建项目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由高压釜废气排口经密闭管道进入缓冲罐转化为低压气体，再进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被收集的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挥发。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车间出入口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标准。

（二）废水

扩建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污水总排口所排放的各项污染因子验收监测浓度值均满足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三）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钢化炉等生产设备，通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固定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厂界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见，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在正常生产运行的情况下，厂界噪声各监测点昼、夜间等效声级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

（四）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物、废玻璃等厂区内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厂区内收集后暂存厂区内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并签署了危废处置协议。依托现有面积约为 350m² 一般固废库和 40m² 危废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3.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通过厂区雨水排水系统和现有项目的雨水管网相连，排入整个厂区统一的雨水排口排入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雨水管网，最终流入附近河流。

本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扩建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与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已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并在醒目处设置标识、标牌；固定噪声源对边界和周边居民点影响最大处，已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四、重大变动情况

针对建设单位的实际建设情况，对照环评报告表文本和扬州市生态环境局对报告表的批复，建设单位变动工程内容如下：

（1）厂区平面布局变动

压合废气排气筒（排气筒编号：DA012）位置由 4#生产车间中间位置调整到 4#生产车间南侧位置。

（2）设备变动

环评申报压合工序高压釜废气直接由排口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收集处理；实际建设中，为降低高压废气压力、保障后续治理设施稳定运行，在高压釜废气排放端配套新增了压力容器缓冲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于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本项目变动工程内容不构成重大变动。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 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相关规定，2026年6月10日，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创太环保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2位专家组成。会议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介绍及验收监测工作汇报，核查了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并查阅相关资料，经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万事通路18号，由于市场对汽车天窗玻璃产品的需求，建设单位利用现有厂区北侧空置4#生产车间，引进数控切磨机、表面质量检测机等进口设备，购置丝网印刷机、洗片机等国产设备，新建1条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建设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可形成新增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公司2025年5月申报《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5年6月18日取得扬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扬环审批【2025】03-42号）。项目于2025年6月开工建设，2026年4月建成，目前具备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能力。项目运行至今，无环保投诉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劳动制度

项目投资约13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210万元。项目新增职工70人，采用两班制，全年工作天数300天。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

二、项目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和批复意见，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因压合废气气压高、温度高，需采用降压、降温措施，实际将压合废气经缓冲罐释压、集气罩负压吸气降温后接入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排气筒(DA012)位置由

4#生产车间中间位置调整到 4#生产车间北侧位置。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内容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和排污许可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 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二）废气

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11）；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释压降温后进入 1 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处理后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12）。

未被收集的含非甲烷总烃废气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高噪声设备主要为钢化炉等生产设备，通过厂房隔声，加强设备固定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四）固废

项目营运期一般工业固废废包装物、废玻璃等厂区内统一收集后外卖处置，生活垃圾环卫清运；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废活性炭等厂区内收集后暂存厂区内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并签署了危废处置协议。

公司已建成面积约为 350m² 一般固废库和 40m² 危废库。各类固体废物设置的标牌、标识完整，固体废物的管理已纳入了江苏省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

（五）其他环保措施

- （1）已获得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1081573799745L001Z）；
- （2）设置了规范的排污口及标识标牌；
- （3）已落实了“以新带老”的环保措施；
- （4）已修编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号：321081-2026-035-M）。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创太环保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14 日对项目废气、废水和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出具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号：创太（2026）环（验）0301176），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废水

项目厂区污水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氮、总磷、氨氮的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满足仪征工业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废气

排气筒（DA011）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速率满足江苏省《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38-2022）表 1 限值；排气筒（DA012）出口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速率满足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限值；厂区内车间外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2 限值。

（三）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四）总量控制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大气污染因子非甲烷总烃的排放量和全厂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等接管总量未超过环评核定的总量指标。

五、验收结论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已建成运行。公司按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落实了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要求，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核定的总量指标。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八条中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

验收工作组同意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按照《工业企业全过程环境管理指南》（DB32/T4342-2022），加强企业全过程的环境管理。

（二）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和污染物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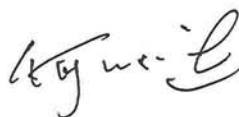
(三) 开展自行监测，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详见附件。

验收组长（签名）：

验收专家（签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盖章)

2026年6月10日



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参会人员签到表

建设单位名称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		
批复文号		扬环审批【2025】03-42 号	项目代码	2401-321059-89-02-176867
评审会地点		会议室	评审时间	2026 年 6 月 10 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1	邵玉	仪征汽玻	验收组组长	15189927283
2	何以达	拓米特	专家组成员	13905275314
3	张国旺	拓米特	专家组成员	15161888028
4	解芝华	仪征汽玻	由环评理	15365591550
5	马杭	仪征汽玻	环评主管	15380313633
6	邵玉	仪征汽玻	环评员	15189927283
7	王园文	扬州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理	15056371700
8	赵玲琳	扬州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	13773493852
9	杨柳	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3584089004
10				
11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印刷、烘干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印刷工序废气由独立密闭负压印刷间管道收集，烘道废气由密闭烘道管道收集，两股废气合并进入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1），设计风量为12000Nm³/h，处理后尾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1）；压合工序产生含挥发性有机物（以非甲烷总烃计）废气，经释压降温后进入1套“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装置编号：TA012），设计风量为4000Nm³/h，处理后尾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编号：DA012）。

项目玻璃磨边废水进入厂内3#污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部分排放，排放废水与项目纯水制备装置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的新增的生活污水、现有项目废水统一排入厂区污水总排口接管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仪征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1.2 验收过程简况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委托扬州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的技术咨询单位。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委托创太环保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13日~5月14日对“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所产生的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验收检测。

2026年6月10日，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结论如下：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较好的落实了“年产300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要求，验收期间，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第八条中不予验收合格的情形）。

验收组同意“年产 300 万片汽车天窗玻璃生产线智能化技改项目”竣工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合格。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单位未曾收到周边老百姓的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成立了专门负责环保的机构，指定了负责人，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验收项目配备了灭火器、个人防护用品等必要的风险防范资源和装备。

(3) 环境监测计划

按照规范要求，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验收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验收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

3 整改工作情况

序号	验收意见	整改内容
1	进一步强化环境管理，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与维护，确保稳定达标，落实自行监测与信息公开要求。	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监测，并将监测结果于网站公示。



仪征耀皮汽车玻璃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